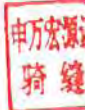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是传统的家族型企业，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成员之间均为亲属关系。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二、日本市场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全部外销日本，一旦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公司对日本的出口业务可能出现停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很大影响。同时，日本消费税的变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日本的销量，从而最终影响公司净利润。因此公司存在因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三、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作为出口型企业，汇率的波动将会严重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以及销售策略，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日本的客户，与客户的款项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会随着国际上货币汇率的波动而波动，同时对日本全信进行合并报表后，也会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影响公司的综合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与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波动，随着公司的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可能会产生更多的外汇。公司面临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四、销售渠道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销售渠道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代理商销售，一种是公司品牌直销。公司的产品主打日本的高端市场，除了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创新之外，有效的销售渠道管控也是至关重要的。目前，公司与日本的代理商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共同把控市场价格，但如果将来某些代理商出现经营问题或者突然的人事变动，将会对公司发展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五、服装流行趋势预判失误风险

公司每年度都会对下一年度日本服装的流行趋势进行预判，然后设计出样。公司下一年度的产品走向都是根据预先设计的式样而生产。所以，万一公司预判失误，所设计生产出来的产品有可能会滞销，在极端情况下，公司不得不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抛售，降低公司盈利能力。

六、核心技术流失风险

公司的多个生产环节均是由单一外包加工商加工生产。因此，在外包生产的形式下，对各环节中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均需由外包加工商实施。虽然公司的外包加工商多为长期合作，具有共同的利益，但若外包加工商不能保守公司的核心技术，则公司核心技术存在流失风险。

七、业务模式改变风险

2014年7月29日公司成立了集原材料采购、辅料采购、面料加工及成衣加工采购功能等于一体的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目的在于增强委外加工及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及回收上游环节所形成的利润。由于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成立时间不长，业务模式的改变会在短期内造成公司日常运营的波动，从先前主要单一供应商委外加工到如今各个供应商询价协商，公司各运营部门需要有一个逐步适应的过程，因此可能导致对公司短期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目 录

声 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一、公司治理风险	iii
二、日本市场政策变动的风险	iii
三、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iii
四、销售渠道集中度高的风险	iv
五、服装流行趋势预判失误风险	iv
六、核心技术流失风险	iv
七、业务模式改变风险	iv
释 义	v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简介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0
四、公司历史沿革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19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22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7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3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7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39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4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7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4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4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48
四、公司独立性	48
五、同业竞争	49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担保情况	52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5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52
九、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5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6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56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88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3
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99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12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1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5
九、资产评估情况	13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36
十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37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3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2
第六节 附件	14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9
三、法律意见书	149
四、公司章程	14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49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泉欣新材	指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泉欣有限	指	股份公司的前身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泉欣贸易	指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日本全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Ltd.
西牛投资	指	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宇沁天	指	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梦泉	指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千千和	指	吴江市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玺沁商行	指	上海玺沁贸易商行
代表取締役	指	法定代表人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Quanxin Emerging Materials Contexture Co., LTD

法定代表人：孔令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5月1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550.00万元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790号601室

邮编：200063

电话：021-62545661

传真：021-62545665

董事会秘书：孔念平

组织机构代码：66078796-1

所属行业：纺织服装、服饰业（《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18），机织服装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C1810），机织服装制造（《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C1810）。

主营业务：女式服装的设计及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

（二）股票简称：泉欣新材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每股面值：1.00元

（五）股票总量：5,500,000股

（六）挂牌日期：

（七）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八）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无

（九）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截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在挂牌当日的股份流通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原因
1	宇沁天	500,000	9.09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66,666	3.03	
	有限售条件股	333,334	6.06	
2	其他股东	5,000,000	90.91	发起人股份限售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	-	
	有限售条件股	5,000,000	90.91	
	无限售条件股合计	166,666	3.03	——
	有限售条件股合计	5,333,334	96.9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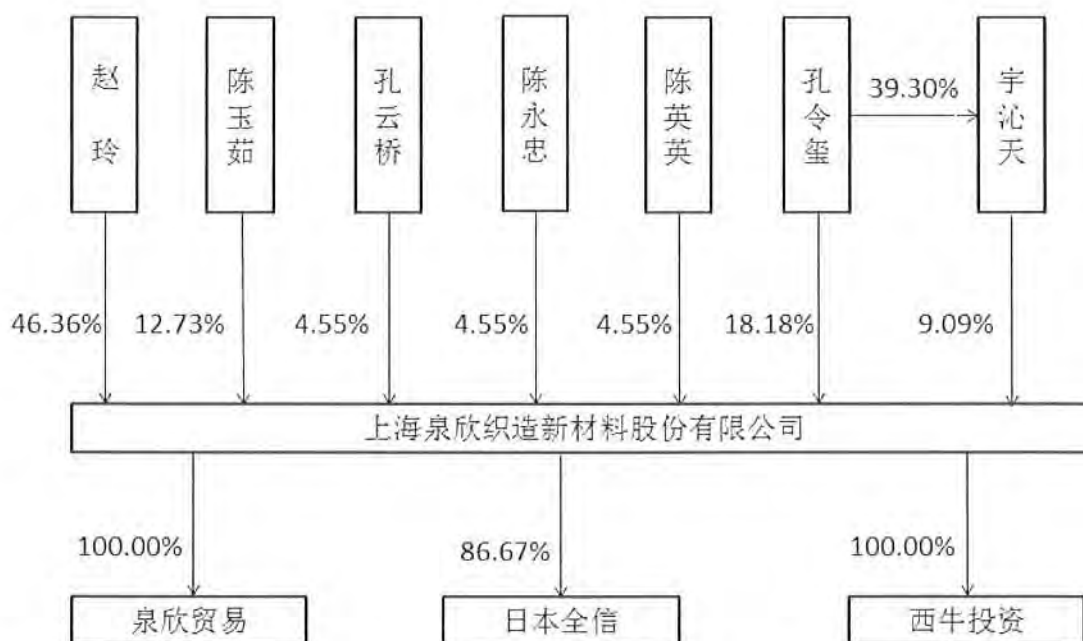
总计	5,500,000	100.00	—
----	-----------	--------	---

(九)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6 月 1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确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1、泉欣贸易

泉欣贸易系依据泉欣有限股东会决议，为减少公司采购环节、优化公司采购流程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泉欣贸易经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依法登记成立。

公司名称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790 号 602 室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销售：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皮革制品、服装辅料、化纤原料（除专项）、鞋帽、皮具、日用百货、工艺礼品（除专项），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服装及面料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服装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100.00%
经营期限	2014 年 7 月 29 日至 2044 年 7 月 28 日

2、日本全信

日本全信系依据泉欣有限股东决定，为减少公司关联交易、提高公司对日本市场销售能力而收购的控股子公司。2014 年 5 月 12 日由泉欣有限收购孔令玺、陈玉茹所持日本全信合计 86.67% 股权后成为泉欣有限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Ltd.
住所	东京都涩谷区道玄坂一丁目 17 番 9 号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1、各种服装、杂货、制品企画、制作、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2、通信贩卖业 3、顾问业 4、市场营销 5、宣传业 6、饮食店业及饮食关联服务业 7、劳务派遣业 8、房产管理、租赁管理 9、旧货销售 10、前各项附带关联的一切事业
注册资本	750 万日元
股东	泉欣有限 86.67%、下村知巳 13.33%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9 日

3、西牛投资

西牛投资系依据泉欣有限股东会决议，为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西牛投资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贸试验区分局核准于 2015 年 4 月 9 日依法登记成立。

公司名称	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171 号 3 幢楼 5 层 526 室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100.00%
经营期限	201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4 月 8 日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赵玲	255.00	46.36	境内自然人	无
2	孔令玺	100.00	18.18	境内自然人	无
3	陈玉茹	70.00	12.73	境内自然人	无
4	宇沁天	50.00	9.09	境内有限合伙	无
5	孔云桥	25.00	4.55	境内自然人	无
6	陈永忠	25.00	4.55	境内自然人	无
7	陈英英	25.00	4.55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550.00	100.00	—	—

2、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赵玲、孔云桥系夫妻，赵玲系孔令玺之母，孔云桥系孔令玺之父，孔令玺、陈玉茹系夫妻，陈永忠系陈玉茹之父，陈英英系陈玉茹之母，陈永忠、陈英英系夫妻。宇沁天为孔令玺投资 39.30% 的有限合伙企业。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赵玲持有公司 46.36% 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

2015 年 7 月 20 日前，公司股东赵玲、孔云桥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50.91% 的股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2015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四人持有及控制的公司股份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因此，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合计控制公司 90.90% 股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1) 赵玲，女，195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0 年 11 月至 1978 年 3 月，于大庆油田采油厂工作；1978 年 4 月至 2008 年 10 月，于中国石油化工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工作；2007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兼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于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兼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4 月 13 日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2) 孔云桥，男，195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1 年 9 月至 1978 年 3 月，于大庆油田采油厂工作；1978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于中国石油化工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工作，2010 年 11 月退休。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4 月 13 日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3) 孔令玺，男，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9 月至 1998 年 6 月，于上海外国语大学学习；1998 年 10 月至 2002 年，于上海永太服装有限公司任主管；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于上海民洋纺织品有限公司任

经理；2007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2月至今，于日本全信株式会社担任代表取缔役；2014年7月至今，于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兼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于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兼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4月至今，于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兼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4）陈玉茹，女，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2年6月，于济光学院学习；2002年6月至2002年12月，于永和大王餐饮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3月至2003年8月，于松江报关行工作；2003年9月至2007年8月，于上海民洋纺织品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9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5年4月至今，于西牛投资兼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为赵玲，其持有公司股份从未低于46.00%。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014年7月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玲、孔云桥夫妻两人，两人合计持有公司50.91%的股份。2015年7月20日公司股东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四人持有及控制的公司股份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因此，孔令玺、陈玉茹一并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四人合计控制公司90.90%股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因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系亲属关系，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泉欣有限成立

泉欣有限于2007年5月10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依法登记成立，泉欣有限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由自然人股东赵玲货币出资50.00万元成立。泉欣有限法定代表人为赵玲。泉欣有限经营范围为：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皮革制品，服装辅料，化纤原料（除危险品），鞋帽，皮具，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品），床上用品，包装材料，日用杂货，建材，文具，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除经纪）。

2007年4月26日，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上咨会验1（2007）第114号《验资报告》，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07年4月24日至，贵公司（筹）已收到投资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以货币出资伍拾万元。”。

泉欣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玲	5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泉欣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4年7月10日，泉欣有限唯一股东赵玲作出股东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20万元，其中股东赵玲出资164.20万元，新股东孔令玺出资84.00万元，新股东陈玉茹出资58.80万元，新股东孔云桥出资21.00万元，新股东陈永忠出资21.00万元，新股东陈英英出资21.00万元，全体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人民币1元。

2014年7月17日，上海鼎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鼎邦中验字[2014]第BG168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7月16日，泉欣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7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4年7月1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对以上变更予以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泉欣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玲	214.20	货币	51.00
2	孔令玺	84.00	货币	20.00
3	陈玉茹	58.80	货币	14.00
4	孔云桥	21.00	货币	5.00
5	陈永忠	21.00	货币	5.00
6	陈英英	21.00	货币	5.00
总计		420.00	—	100.00

（三）泉欣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3月2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专审字[2015]31010016号审计报告，泉欣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5,573,172.49元。

2015年3月23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226号，泉欣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6,338,734.45元，增值率13.74%。

2015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整体变更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5,573,172.49元，折合股本500.00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高于股本的573,172.49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与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相同，公司名称拟变更为“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各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设立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5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职工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4月13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4月13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01001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4月13日，股份公司股本已全部到位。

2015年5月1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07000500718。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玲	255.00	51.00	净资产
2	孔令玺	100.00	20.00	净资产
3	陈玉茹	70.00	14.00	净资产
4	孔云桥	25.00	5.00	净资产
5	陈永忠	25.00	5.00	净资产
6	陈英英	25.00	5.00	净资产
合计		500.00	100.00	

注：公司自然人股东目前尚未缴纳因股份改制而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公司股份改制时的全体发起人股东已经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而导致股东需要缴纳相应税款，股东将自行及时向国家及地方税务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足额自行缴纳全部税款，公司无需代扣代缴任何税款。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由全体股东承担，与

公司无关。”

（四）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6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股本增加至550万股，由新股东宇沁天以货币方式增资500.00万元，其中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每股价格为10.00元，该价格系公司依据对未来盈利能力的预测与新股东宇沁天协商后确定的。

2015年6月1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31010016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11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宇沁天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50万元，其余4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6月11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以上变更予以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赵玲	255.00	46.36	净资产
2	孔令玺	100.00	18.18	净资产
3	陈玉茹	70.00	12.73	净资产
4	宇沁天	50.00	9.09	货币
5	孔云桥	25.00	4.55	净资产
6	陈永忠	25.00	4.55	净资产
7	陈英英	25.00	4.55	净资产
	合计	55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有以下资产重组行为：

（1）公司收购了公司关联方孔令玺、陈玉茹控制的日本全信86.67%的股权。

泉欣有限于2014年5月10日与孔令玺、陈玉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30.50万元收购孔令玺所持日本全信66.67%的股权（折合500万日元的出资），以人民币9.15万元收购陈玉茹所持日本全信20.00%的股权（折合150万日元的出资）。本次股权收购经公司股东赵玲做出决定后进行。

公司收购日本全信属战略性投资，意在更好地控制在日本市场上的销售渠道，往下

游延伸，打通销售环节，着手打造自有的服装品牌。虽收购当日日本全信净资产为负，但公司控股股东赵玲作出决定，以孔令玺和陈玉茹的原始投入价格作为收购定价，合计人民币 39.65 万元，收购两人所持有的 86.67% 的股份。溢价收购日本全信的主要原因有两个：（1）由于公司的战略布局，预计收购后日本全信的经营业绩会有所增长。（2）另一位股东下村知巳提出如公司以低于原始投入价格收购孔令玺、陈玉茹股权的，则其有意行使优先购买权。综合以上因素，公司的收购日本全信的定价是公允的。

（2）收购公司关联方孔令玺持有的吴江市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为规范公司内部治理与关联方关系，泉欣有限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与孔令玺、汪丽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30.00 万元收购孔令玺所持千千和 60.00% 的股权（对应 30.00 万元的出资额），以人民币 5.00 万元收购汪丽所持千千和 10.00% 的股权（对应 5.00 万元的出资额）。本次股权收购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后进行。本次股权收购的价格主要是依据公司与千千和非关联方股东汪丽协商的股权转让价格定价，系孔令玺与汪丽原始投入的成本，定价为非关联方所接受，因此此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

（3）公司出售了吴江市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

自千千和成立之日起至转让之日期间，经营管理一直由汪丽负责。2014 年 7 月公司受让千千和股权后，千千和亦实际由汪丽继续负责经营管理。2014 年 12 月，因与自然人汪丽在千千和的经营管理上存在分歧，为避免各方矛盾加深，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将从孔令玺和汪丽处受让的 70%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汪丽持有，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5.00 万元。本次股权出售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后进行。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参考 2014 年 7 月公司收购千千和 70.00% 股权的价格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未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1、孔令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 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2、赵玲，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 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3、孔云桥，现任公司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 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4、陈玉茹，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

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5、陈捷华，女，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4月至2007年8月，于上海中丝伊都锦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9月至2008年7月，待业；2008年8月至2010年，于上海汇雅百货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至2015年3月，于有限公司任面料主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二) 监事

1、程与可，男，196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3月至1996年9月，于上海丽新印染厂任值班长；1996年10月至2001年7月，于上海永太服装有限公司任质量控制专员；2001年8月至2008年8月，于上海唯杰实业有限公司任质量控制专员；2008年9月至2015年3月于有限公司任面料部主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2、孙春妮，女，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5年5月至2013年12月，于上海星联纺织品有限公司任职员；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于有限公司任职员。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3、卢俊，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9月至1995年7月，于上海杉达学院学习；1995年9月至2005年8月，于上海永太服装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5年9月至2010年3月，于上海民洋纺织品有限公司任业务主管；2010年6月至2015年3月，于有限公司任业务主管。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孔令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2、陈玉茹，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武晓冬，女，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于上海大学学习；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于德国杜塞尔多夫大学学习；2001年9月至2003年2月，于上海山木服饰有限公司任外销员；2003年3月至2011年3月，于中谷服饰（上海）有限公司任外销员；2011年4月至2015年3

月，于有限公司任业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4、赵玲，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5、孔念平，女，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6月至2007年5月，于凉城街道办事处任文员；2007年6月至2015年3月，于有限公司任财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8年4月12日。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21.14	1,835.10	1,294.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78.14	600.94	85.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9.99	600.78	85.72
每股净资产(元)	1.85	2.94	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3	2.94	1.71
资产负债率(%)	61.50	67.25	93.38
流动比率(倍)	1.56	1.46	1.05
速动比率(倍)	1.42	1.35	1.03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26.66	3,893.36	5,021.31
净利润(万元)	177.22	181.61	38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8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72.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72.07
毛利率(%)	43.18	23.54	22.23
净资产收益率(%)	24.69	54.88	-30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69	54.88	-295.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7.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0	6.44	10.63

存货周转率（次）	2.78	40.61	4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65.31	-139.46	81.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元/股）	0.87	-0.68	1.63

注：1、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3、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年度末股份总数。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范骅

项目小组成员：范骅、刘成、张杰、王立平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乔文骏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B座10,11层

联系电话：021-6061 3666

传真：021-6061 3555

经办律师：王丽琼、陈德志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连向阳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联系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俊、全普

（四）资产评估事务所

名称：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马丽华

住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置汇谷 C 楼

联系电话：021-3127 3006

传真：021-3127 301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周炜、李晓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女式服装的设计及销售。公司设计的女式服装主要针对日本高端女性市场。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日本全信及其他日本服装进出口商将公司委外加工生产的女式服装销售至日本服装批发市场。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女装产品目前主要包括两个系列，高弹印花面料女装系列及普通面料女式时装系列。

1、高弹印花面料女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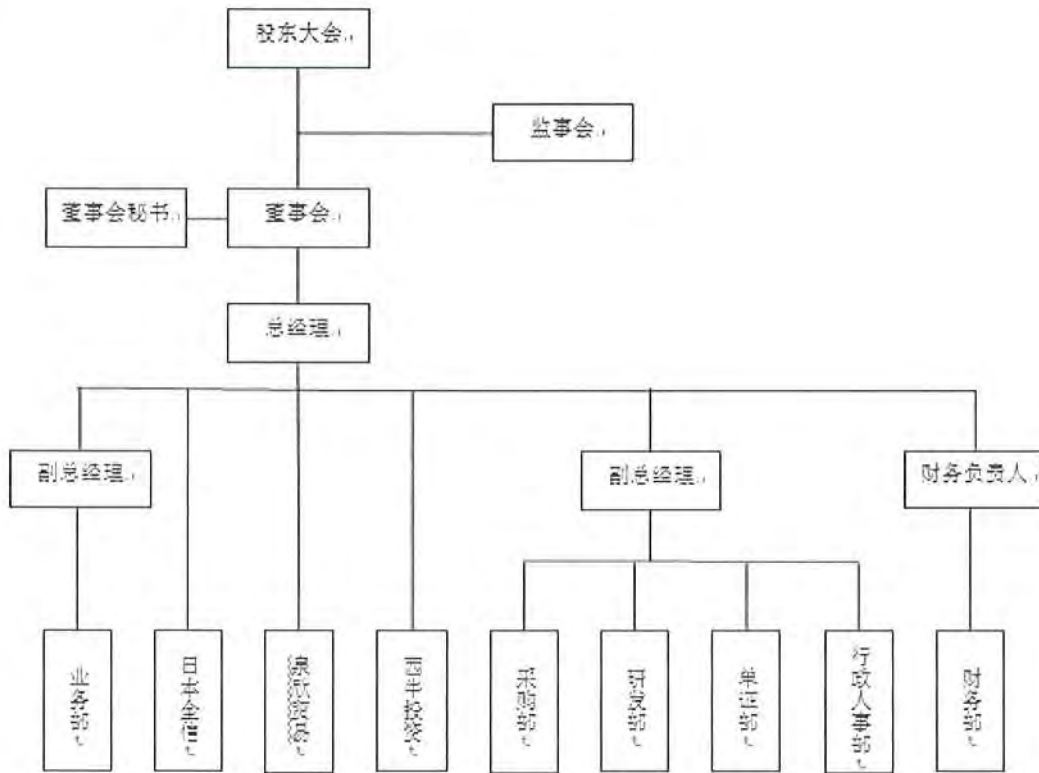
高弹印花面料女装系列主要面向 35-60 岁的对服装面料要求较高的日本女性。该系列女装具有面料弹性好，可四面收缩的特点，较能凸显女性身材。同时该系列女装面料透气性好，穿着较舒适。

2、普通面料女式时装

普通面料女式时装系列的客户群为 30-40 岁之间具有一定审美需求的日本白领女性。该系列女装的款式新颖，紧跟日本时装流行元素，能满足日本女性对时尚潮流的追求。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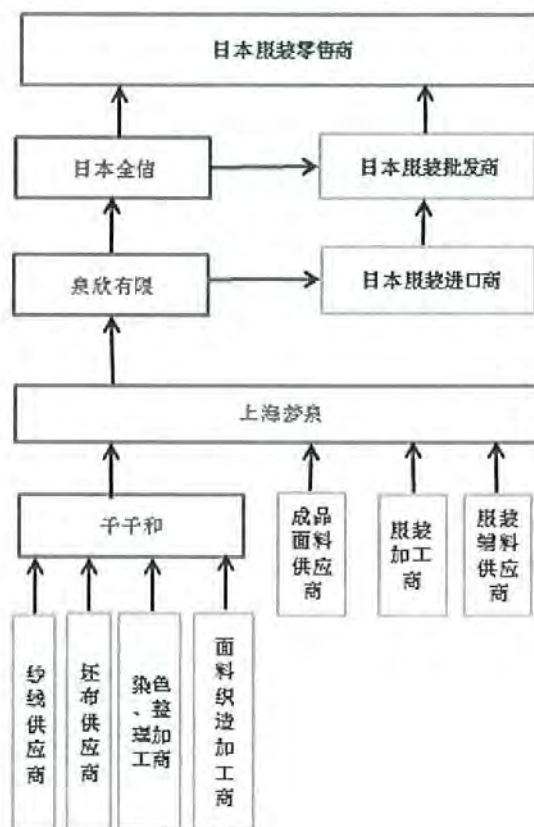


(二) 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1、公司主营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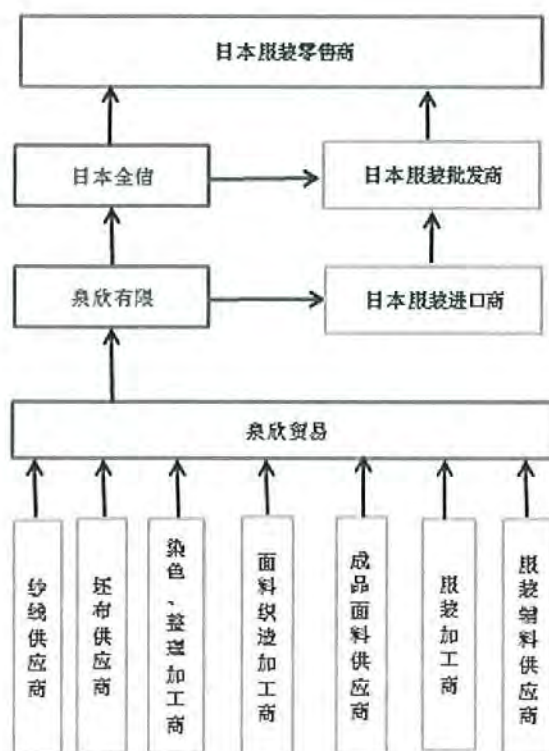
(1) 主营业务流程图

① 泉欣贸易成立前



根据相关出口退税政策，泉欣有限在申请出口退税时需提供采购成品服装的增值税发票。因此泉欣贸易成立前，公司以服装加工商上海梦泉作为采购平台，将公司业务环节中全部原材料供应商及加工商的增值税发票均开给上海梦泉，再由上海梦泉将成品服装的增值税发票开具给泉欣有限，最后由泉欣有限报关出口销售给日本的服装进口商或通过日本全信销售给日本的服装批发商或服装零售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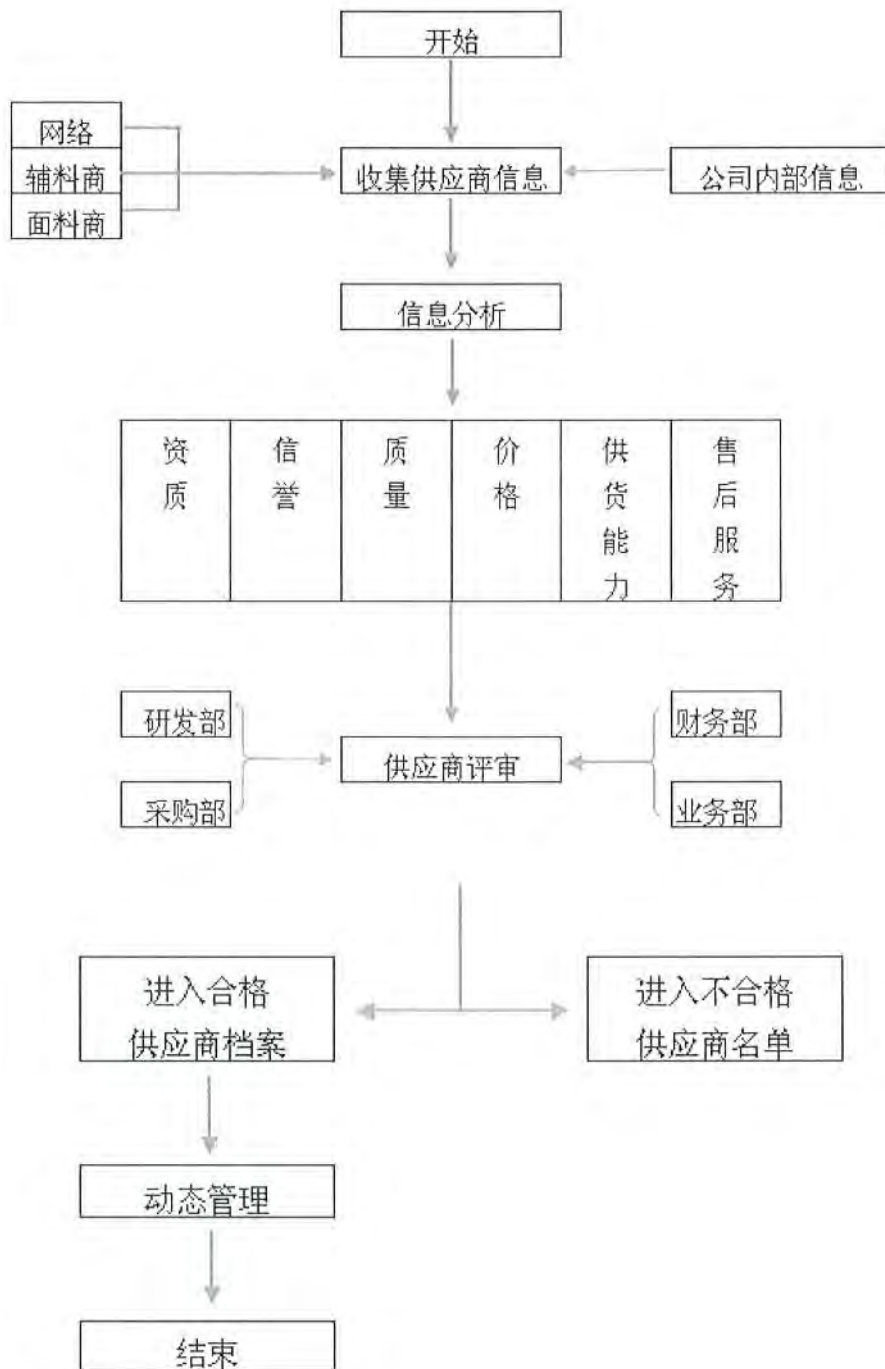
②泉欣贸易成立后



在泉欣贸易成立后，由泉欣贸易承担采购平台的职能，公司业务环节中全部原材料供应商及加工商的增值税发票均开给泉欣贸易，再由泉欣贸易将成品服装的增值税发票开具给泉欣有限，最后由泉欣有限报关出口销售给日本的服装进口商或通过日本全信销售给日本的服装批发商或服装零售商。

(2) 供应商选择流程图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选择流程



(3) 面料及服装设计开发流程：

面料设计开发流程：



公司面料设计开发工作由公司研发部门承担。

服装设计开发流程：



公司服装款式设计工作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日本全信承担。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有光尼龙提花布织造工艺

(1) 工艺原理

通过特定纱线原料及织造排列结构，提高成平布的牢度。

(2) 有光尼龙提花布织造工艺的技术特点

纱线工艺独特，特定的纱线排列结构使得有光尼龙提花布成品结构牢靠。

2、双面拉毛工艺

(1) 工艺原理

- ①将坯布送入高温高压定型机内进行首次预定型；
- ②预定型完成后，将坯布送入冷堆机内进行除油加工及化学发泡处理；
- ③将半成品布送入拉毛机进行正面拉毛；
- ④再次将半成品布送入高温高压定型机内进行二次定型；
- ⑤二次定型后，将半成品布再次送入拉毛机进行反面拉毛；
- ⑥反面拉毛结束后将半成品布送入剪毛机进行剪毛处理；
- ⑦剪毛完第三次送入高温高压定型机内进行成品定型。

(2) 弹力羽绒裤特点

经过特殊的冷堆发泡剪毛处理，比普通的拉毛面料吸湿性更强，不起球，面料的稳定性更好。

3、面料防透加工工艺

(1) 工艺原理

①织造工艺中，纱线选用成分比例为 54%的 70D/75D 涤包氨纶纱与 46%的 40D/40S 棉包氨纶纱，将纱锭排列成特定的纱线排列结构，将上述纱线送入 24G*30~大圆机针板按照上述特定的纱线排列进行织造，获得正面涤纶、反面全棉斜纹的面料结构；

②后整理工艺包括染色及转移印花烫布处理，正反两面采用染色用活性燃料染白色，将涤纶面送入小烫布机做转移印花烫布处理。

(2) 面料防透加工工艺的技术特点

面料织造结构保证超高弹力，而且防止透色，使得面料弹力超好。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1、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本全信拥有5项注册商标权，具体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类别具体内容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商标权人
<i>Chercherbeau</i> [®]	8823007	25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鞋；帽；袜；手套（服装）；围巾；腰带；婚纱	原始取得	2011.11.21— 2021.11.20	泉欣有限
<i>Votremusee</i> [®]	8822997	25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鞋；帽；袜；手套（服装）；围巾；腰带；婚纱	原始取得	2011.11.21— 2021.11.20	泉欣有限
REALISTIC FAKE	5487110	25	被服、窗帘、裤子、带子、鞋类、运动用特殊衣服、运动用特殊鞋类	原始取得	2011.11.8— 2021.11.7	日本全信
CherCher Beau	5477907	25	被服、窗帘、鞋类、裤类	原始取得	2011.9.8— 2021.9.7	日本全信
Votre Musée	5477908	25	被服、窗帘、鞋子、裤子、带子、鞋类	原始取得	2011.9.8— 2021.9.7	日本全信

[注] 上述商标权均无账面价值，且均不存在纠纷。公司正在办理因整体变更而产生的商标权人的名称变更手续。

2、专利

(1) 正在申请的专利

公司有 5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1 项外观设计正在申请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种类	申请号	法律状态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一种人字纹提花布织造工艺	发明	201510103174.5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0日
2	一种面料防透加工工艺及其设备	发明	201510103173.0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0日
3	一种关于弹力雪纺面料双面印花工艺及其装置	发明	201510106523.9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2日
4	一种双面拉毛工艺及其设备	发明	201510106525.8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2日
5	一种有关尼龙提花布织造工艺	发明	201510103446.1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0日
6	一种双面印花装置	实用新型	201520138172.5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2日
7	一种用于双面拉毛的拉毛机	实用新型	201520138183.3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2日
8	一种用于双面拉毛工艺的高温高压定型机	实用新型	201520134114.5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1日
9	一种弹力羽绒裤	实用新型	201520133912.6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0日

10	一种经编机	实用新型	201520133915.X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0日
11	一种用于双面拉毛工艺的冷堆机	实用新型	201520138174.4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2日
12	针板	外观设计	201530063144.7	已受理	泉欣有限	2015年3月17日

[注] 上述发明专利均无账面价值，且均不存在纠纷。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保管注册登记证书	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皮革制品，服装辅料，化纤原料（除危险品），鞋帽，皮具，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品），床上用品，包装材料，日用杂货，建材，文具，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除经纪）。	3107965429	2007年7月9日至2016年7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陀区站海关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0679636	——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	3100615469	——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四) 特许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使用情况
运输工具	1,045,280.86	699,968.60	66.97	使用中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6,166.62	84,930.02	41.95	使用中
合计	1,251,447.48	784,898.62	62.71	—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24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39岁	6	25.00%
40岁以上	18	75.00%
合计	24	100.00%

(2) 任职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5	20.83%
技术人员	6	25.00%
行政后勤	3	12.50%
销售人员	8	33.33%
财务人员	2	8.34%
合计	24	100.00%

(3) 学历学位结构

学历学位	人数(人)	比例
研究生	1	4.17%
本科	2	8.33%
大专	10	41.67%
高中及以下	11	45.83%
合计	24	100.00%

(4) 地域结构

地域	人数(人)	比例
上海	19	79.17%
日本	5	20.83%
合计	24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程与可，现任公司监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 监事。

(2) 王改丽，女，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5年10月，于上海运安制版有限公司任设计师；2005年11月至2008年8月，待业；2008年9月至2012年8月，于上海百欣纺织品有限公司任设计师；2012年9月至今，于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师。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宇沁天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程与可	2.00	0.36
2	王改丽	2.00	0.36
合计		4.00	0.72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变动，较为稳定。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2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0,199,007.96	39,052,061.11	38,931,293.65	29,766,977.65	7,265,676.36	4,129,005.64
出口外销	49,311,242.00	38,469,911.11	38,172,351.12	29,244,246.15	6,862,009.25	3,879,679.64
来料加工	887,765.96	582,150.00	758,942.53	522,731.50	403,667.11	249,326.00
其他业务收入	14,110.62	-	2,332.24	-	970.79	-
合计	50,213,118.58	39,052,061.11	38,933,625.89	29,766,977.65	7,266,647.15	4,129,005.64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占总销售收入的百分比分别为 99.97%、99.99%、99.99%。公司业务明确，且自公司成立起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为日本服装进口商、批发商、零售商。公司产品销路较好，与主要客户保持长期合作的关系。公司订单的获取主要通过与之长期合作的日本服装进口商以及子公司日本全信。此外，公司还会定期召开新产品发布会与订货会来获取订单。公司从成立之初，就已经开始涉入日本服装销售市场，与各大进口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均已进入他们的主要供应商名单，公司订单稳定。公司对于代理商的定价主要是依据日本国内市场的销售价格为导向的，在市场销售价格的基础上扣除批发商和进口代理商的利润，最终制定出其销售价格。由于与代理商和批发商的长期合作关系，他们的利润基本是固定的，因此，公司的定价主要是依据日本国内市场的销售价格为导向的。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年度前 5 大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2 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4.85%、53.28%、72.70%。

2013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74.85%，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3 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TAKIHYO CO., LTD	17,124,661.79	34.10
2	KUWAMURA CO., LTD	9,120,943.11	18.16
3	TRIM PLANNING CO., LTD	6,954,015.46	13.85
4	MORIRIN CO., LTD	2,437,020.06	4.85
5	ECRURLAN CO., LTD	1,946,613.64	3.88
前五名客户合计		37,583,254.06	74.85
2013 年销售总额		50,213,118.58	100.00

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 53.28%，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4 年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KUWAMURA CO., LTD	7,455,034.55	19.15
2	TAKIHYO CO., LTD	5,731,868.12	14.72
3	PALLET CO., LTD	3,454,310.35	8.87
4	TRIM PLANNING CO., LTD	2,992,007.47	7.68
5	ITOH TEXTILE CO., LTD	1,109,042.17	2.85
前五名客户合计		20,742,262.66	53.28
2014 年销售总额		38,933,625.89	100.00

2015 年 1-2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为 72.70%，具体比例如下：

编号	2015 年 1-2 月前五名客户	金额（元）	比例（%）
1	KUWAMURA CO., LTD	2,122,065.86	29.20
2	TAKIHYO CO., LTD	1,789,456.37	24.63
3	DINOS CECILE CO., LTD	575,214.82	7.92
4	FRESACT CO., LTD	436,201.00	6.00
5	ITOH TEXTILE CO., LTD	359,849.66	4.95
前五名客户合计		5,282,787.71	72.70
2015 年 1-2 月销售总额		7,266,647.15	100.00

公司专业从事新型面料研发，服装创新性设计和自主高档服装及纺织品品牌出口销售的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女式高弹印花服装系列以及时装类女式服装。公司产品全部出口销售到日本，通过控股子公司日本全信以及当地服装代理商销售给批发公司，最终转销到各大销售终端。为保持销售渠道的完备、稳定、健康和高效，公司尽可能分散主要客户依赖性风险，不让单一客户形成垄断代理局面。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2月公司前5名客户每期都不同且第一名客户销售金额均不超过35.00%。公司平均单笔合同金额较小，每笔合同金额间离散度较高，合同数量较多且都会有所变化，没有单一客户依赖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虽有变化，但KUWAMURA CO.,LTD和TAKIHYO CO.,LTD一直是公司各年度前2大客户，并占有相对较大的比重。它们已经成为公司的战略代理商。每一季都会参与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例如样式设计、颜色定调等方面出谋划策。2015年1-2月公司自主品牌建设成果逐渐显现，通过自有销售渠道所开发合作的客户DINOS CECILE CO.,LTD的销售额已经跃升至第三位。

此外，公司以供不应求的创新性产品为基本，控制产品推广节奏，主动指导代理商的销售价格，防止销售方出现内部压价踩踏事件。公司对于代理商的选择是谨慎的，代理商必须有与公司一致的销售理念，这样公司可以利用销售渠道的影响力，不断强化和巩固自有品牌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未来将扩大日本子公司的直销能力，并开拓国内和欧美市场，进一步扩张并分散销售范围，力求减低对于客户和地域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最近一期均未在前五大客户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主要分为纱线，成品面料和成品辅料等原材料。公司服装面料分为自主研发生产的和外部采购的。自主研发的成品面料如提花爆暖拉毛棉涤氨纶面料、冷感高弹面、超高密度涤氨面料等需通过不同种的原料纱生产而成。用于生产面料的原料纱包括但不限于氨纶包覆纱、包芯纱、氨纶丝和涤纶丝等。公司所需采购的成品面料有涤纶90%氨纶10%经编高弹面料、提花涤纶氨纶经编面料和高弹防绒面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分别占当期总采

购额的 91.35%、94.32%、86.65%。

2013 年度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91.35%，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34,777,945.50	89.35
2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364,303.56	0.94
3	吴江昆晨服装有限公司	146,674.87	0.38
4	苏州佳舒服装有限公司	136,591.40	0.35
5	上海岱瑞服装有限公司	128,205.13	0.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5,553,720.45	91.35
2013 年采购总额		38,922,195.76	100.00

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 94.32%，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全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21,140,298.91	69.68
2	上海百欣纺织品印花有限公司	4,286,109.42	14.13
3	上海旭丹服饰有限公司	1,213,076.91	4.00
4	吴江市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1,147,662.48	3.78
5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829,076.21	2.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8,616,223.93	94.32
2014 年采购总额		30,340,657.15	100.00

2015 年 1-2 月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86.65%，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5 年 1-2 月前五名供应商（全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上海百欣纺织品印花有限公司	1,556,927.20	35.46
2	上海旭丹服饰有限公司	891,611.84	20.13
3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645,104.27	14.69
4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440,915.81	10.04
5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269,944.60	6.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804,503.72	86.65

2015年1-2月采购总额	4,390,909.42	100.00
---------------	--------------	--------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陈玉茹、陈永忠、陈英英曾拥有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全部股权，2014年4月后，陈永忠、陈英英将所持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无关第三方。公司股东孔令玺曾拥有千千和60.00%的股权，2014年7月后孔令玺将所持千千和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又于2014年12月将所持千千和股权转让给了无关第三方。除上述两家供应商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最近两年一期均未在其它前五大供应商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内容)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美元)	签订年月	履行情况
1	TK-3829	KUWAMURA CO., LTD	79,010.00	2012.11.16	已完成
2	TKQ-030	TAKIHYO CO., LTD	288,200.00	2013.3.19	已完成
3	YQ-002	MARUYAMAYAMAMOTO CO., LTD	79,110.00	2013.10.9	已完成
4	TPM-138	TRIM PLANNING CO., LTD	209,888.00	2013.7.9	已完成
5	AQ-025	PALLET CO., LTD	93,721.00	2014.9.25	已完成
6	TKQ-050	TAKIHYO CO., LTD	87,501.87	2014.10.16	已完成
7	TK-5301	KUWAMURA CO., LTD	96,546.00	2014.10.9	已完成
8	722068583	TAKIHYO CO., LTD	86,000.00	2015.6.19	履行中
9	TK2795	KUWAMURA CO., LTD	62,500.00	2015.5.10	履行中

[注]重大业务合同中“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笔业务合同价格高于五万美元的合同。

2、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内容)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签订年月	履行情况
----	----------	-------	---------	------	------

1	QXJ-120061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1,026,505.00	2012.10.2
2	QXJ-13M020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437,220.00	2013.1.8
3	QXJ-13M030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1,084,375.00	2013.1.28
4	QXJ-13M089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1,223,100.00	2013.7.6
5	QXJ-13M110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755,825.00	2013.8.25
6	QXJ-14M007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522,000.00	2013.10.5
7	QXJ-140035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344,510.00	2014.10.20
8	QXJ-14C036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吴江市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1,166,100.00	2014.8.16
9	QXJ-140077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百欣纺织品印花有限公司	1,481,320.00	2014.10.30
10	QXJ-14C065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386,040.00	2014.10.6
11	QXJ-14C069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204,400.00	2014.11.5
12	14-168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欣隆羽绒有限公司	516,000.00	2014.8.30
13	QXJ-15C085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175,380.00	2015.3.7
14	15-258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欣隆羽绒有限公司	240,000.00	2015.5.12

[注]重大业务合同中“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笔业务合同价格高于十万元的合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服装设计和销售的企业。拥有自己的技术研发、销售团队，公司积极投入研发，深入高弹特种面料领域的研究，逐步形成了相应的自主知识产权创新产品与销售系统等服务。公司从2008年开始，积极研发创新产品，并且不断往产业链的前端挺进。公司设立子公司，设立物流中心，坚持自主设计，建立自主品牌，在此基础上不断打通产业链的各个关节。此外，在设计端公司从面料研发入手，研发新型工艺，创新性生产新的面料。公司是秉承生产出创新、唯一的产品为宗旨，将设计研发与销售推广紧

密结合来应对市场的需求和变化。

（一）采购模式

公司 2014 年 7 月成立泉欣贸易作为公司的采购平台。根据研发与生产的需要，制定采购计划，面向市场独立采购，主要采购模式如下：

（1）比价采购模式：对于纱线，成品面料，成品辅料等原材料，公司采用比价采购方式，即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公司根据价格、质量、服务等采取货比三家的办法确定供应商。

（2）定向采购模式：为保证产品质量、确保产品工期，公司与部分核心供应商及加工厂家长期合作，保证采购产品的品质、价格、供货期和售后服务。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取外包模式。公司与面料加工、服装生产等厂家长期进行合作，由公司确定面料的种类、颜色、服装的样式，由面料加工厂完成面料加工、染色加工厂完成面料染色、服装加工厂完成服装生产。



（三）营销模式

在营销模式方面，公司不断调整销售渠道的整合。采取直销+代理商销售的模式。在代理商销售的方式下，占领主要市场份额。并逐步利用新产品差异化竞争手法，逐步推广品牌直销。公司采取统一市场销售价格，防止销售方出现内部压价踩踏事件。同时不断加大推广宣传力度，目前已建立完备健康，高效的销售渠道。并利用销售渠道的独占性，结合公司创新性，革命性产品的不断推出，引领市场风格，占领设计和渠道的最高点，完全掌控市场，不断冲击和削弱竞争对手，同时利用销售渠道的影响力，不断强化和巩固自有品牌的市场占有率，利用自有品牌直销，取得较高的利润回报，为公司的良性发展奠定坚实的财务基础。

近 5 年来，公司研发并不断发展高弹印花系列产品。如最早的高仿真定位印花高弹系列；到后来的高仿真两面穿定位印花高弹系列；以及天然纤维（棉等）高仿真两面穿式样定位印花高弹系列，以及去年推出的羽绒防寒高仿真定位印花高弹系列。

这些产品，无论从概念上，还是创新性上，还是从绝对的穿着舒适性上，均属世界先进。公司结合强大的销售网络，立刻使这些产品进入日本消费市场，取得较高的市场评价。在日本高端女装市场，确立了不可动摇的市场基石的地位。



（四）盈利模式

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女式服装的出口销售业务。公司通过向日本服装进口商及批发商销售公司生产的女式服装来获得利润。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18 纺织服装、服饰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C1810 机织服装制造。

（一）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我国服装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其中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指定、产品开发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商务部及其下属各级机构是国内服装行业进出口业务、特许经营业务的主管部门，负责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以及特许经营的监督管理。

目前，由于国内服装零售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行业管理体制正逐步向行业间接管理转变。中国服装协会作为我国服装行业自律性、非营利性、全国性的行业组织，为政府、行业以及社会提供服装业相关的各种服务。

中国服装协会及各级地方服装协会主要从事行业和市场研究，通过市场预测和信息统计工作，在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等方面为业内企业提供服务，代表会员向政府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会员提供信息及产业指导服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的主要服务为女式服装的设计研发、销售及外贸服务。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及政策对服装行业的准入尚无具体针对性的规定。结合服装行业的具体情况，在该行业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包括《公司法》、《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知识产权法》、《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等。

(2) 主要行业政策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行业政策有：

序号	行业政策	公布时间 /公布单位	政策概要
1.	《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2015年1月	提供部分高附加值产品、玉米加工产品、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
2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1月，工信部	坚持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为主攻方向，以自主创新、品牌建设和两化融合为重要支撑，以扩大内需和改善民生为根本出发点，以完善价值链和实现可持续发展为重要着力点，发展结构优化、技术先进、绿色环保、附加值高、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现代纺织工业体系，为实现纺织工业强国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3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发展纲要》	2010年11月，全国纺织科学技术大会	基本思路：“重点突破”，“全面提升”，“健全机制”，“着眼未来”。 实施内容：突破十大类50项关键技术；在全行业重点推广110项先进适用技术
4	《关于加快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	2009年9月，国家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工商总局、质检总局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形成全方位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运行机制，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实现我国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国际化，增强服装、家纺行业综合竞争力，促进我国由纺织大国向纺织强国的转变。 到2015年，基本形成健康、规范的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发展的市场和社会环境；培育发展一批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知名品牌为标志、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势服装、家纺企业；服装、

			家纺自主品牌在国内国际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形成若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服装、家纺自主品牌。
5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2月，国务院	按照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总体要求，稳定纺织工业国际市场份额，扩大国内市场消费需求，以自主创新、技术改造、淘汰落后、优化布局为重点，推动纺织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巩固和加强纺织工业就业惠农的支撑地位，推进我国纺织工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
6	《商品特许经营管理条例》	2007年5月，国务院	为规范商业特许经营活动，促进商业特许经营健康、有序发展，维护市场秩序，制定本条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商业特许经营活动，应当遵守本条例。全文共五章三十四条。
7	《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	2007年3月，国务院	2020年，基本实现经济结构向以服务经济为主的转变，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50%，服务业结构显著优化，就业容量显著增加，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显著提高，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总体发展水平基本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相适应。
8	《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2006年10月，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	规范零售商与供应商的交易行为，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秩序，促进零售商与供应商平等合作、共同发展
9	《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	2006年10月，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	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其促销商品，包括有奖销售的奖品、赠品，应当依法纳税。 消费者要求提供促销商品发票或购物凭证的，零售商应当即时开具，并不得要求消费者负担额外的费用。 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应当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档案，如实、准确、完整记录促销活动前、促销活动中的价格资料，妥善保存并依法接受

			监督检查。
--	--	--	-------

3、市场情况

(1) 中国服装行业发展的概况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服装消费国，同时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服装生产国及服装出口国。中国服装业一直以规模大、产量大、水平低、结构差为四大特征。其中服装设计水平低导致我国大多数企业只能替别人加工高档名牌服装，自己的产品则难以成名。然而，自 2008 年金融危机后，中国的人工成本与汇率成本大体呈增长趋势，我国以往靠成本、价格、产量等劳动力优势在国际上形成的竞争力正在逐步下降。因而，国际竞争优势需要向质量优势、创新优势、品牌优势等高层次优势转变。2009 年颁布的《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加快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我国应推动国内服装企业自主品牌的创立及发展。同时，我国推出了诸如提高出口退税率等针对服装出口贸易的优惠政策以促进中国服装行业的出口外销。

(2) 中日服装贸易市场

日本的纺织技术领先世界，但它的服装产业在达到顶峰后开始萎缩，其生产规模和产量日趋减少。日本已经由纺织品服装净出口国转为纺织品服装净进口国。目前，日本有近 90% 的服装是从中国进口的。然而，日本服装行业正在逐步打破这一局面，根据日本纺织联盟提出的“中国加一”政策，日本进口商正迅速扩大并分散经营渠道，将目标投向其他南亚国家。同时，日本的货币贬值趋势和消费税税率提高从两方面抑制了服装消费水平，对我国对日出口型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4、行业发展阶段

我国服装行业市场主要经历了三个阶段：

(1) OEM 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起的全球纺织服务产业第三次转移中，中国成为了全球纺织服务产业的制造中心，OEM 成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主要的经营模式。

(2) ODM 阶段：20 世纪 90 年代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的加工制造技术日臻成熟，经营模式由 OEM 向更高层次的接单加工模式 ODM 转变。

(3) 品牌经营阶段：2000 年以后，国内消费者对服装产品的质量和品位的要求不断提升，我国服装行业开始进入个性化、多元化和时尚化的消费时代，市场竞争逐渐从价格、数量转向品牌，品牌服装的发展进入快速成长期。

(二) 行业规模

1、日本高弹印花服装市场规模

日本是一个高度信息化、消费成熟化的国家。其消费市场的具体特征表现如下：

- 1) 市场规模巨大，消费呈现多元化；
- 2) 年轻群体消费实力较强且数量庞大；
- 3) 品牌忠诚度高；
- 4) 崇尚新奇化和个性化的产品；
- 5) 对纺织服装的品质要求苛刻。

日本高弹印花服装系列是近 10 年日本新兴形成的一个高端市场。其主要特点是穿着舒适性和视觉设计美观性，符合日本消费群体对新奇个性化和高品质的需求。同时，因日本现阶段呈高龄化趋势，中老年妇女服装的需求同样庞大。因而，高弹印花服装系列在日本高端市场的需求巨大。

日本国内高弹印花服装市场目前每年销售大约 50 万件条左右。主要销售对象是女性消费者。预计在可见的 5 年之内，市场销售数量将持续继续提高。同时，男装的高弹市场目前还是真空区域。如果开发成功，亦将有极大的数量增长空间。

2、中国高弹印花市场规模

中国国内的高端高弹印花服装市场，目前尚处于真空状态。目前中国国内市场正在开始第三次消费高潮，这次消费浪潮主要的特征，就是对高端舒适性产品的需求，国人急需提升自身生活品质，享受高品质产品对自己的服务。

（三）行业的基本风险

1、市场风险

服装行业是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竞争已经从价格、广告宣传的竞争逐渐转为包括品牌、设计、渠道、商业模式等全方位的竞争。同时，高弹印花服装的市场作为新兴高端市场，尚未达到饱和状态，在低壁垒进入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和提升在产品研发设计、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市场竞争力，则将面临产品销量减少、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2、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作为出口型企业，汇率的波动将会严重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以及销售策略，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日本的客户，与客户的款项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会随着国际上货币汇率的波动而波动，同时对日本全信进行合并报表后，也会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影响公司的综合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波动，随着公司的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可能会产生更多的外汇。公司面临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3、日本市场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全部外销日本，一旦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公司对日本的出口业务可能出现停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很大影响。同时，日本消费税的变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日本的销量，从而最终影响公司净利润。因此公司存在因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技术优势

主要参与日本高弹面料服装的企业有三家。

1. 日本精炼株式会社，特长是数码直喷印花，生产印花高弹尼龙类系列产品。精炼公司，起步早，最早涉入这一行业，原有的市场占有率很高，花型开发和完成度都极高。质量和信誉均好，是行业中的龙头。

2. 日本小松精炼株式会社，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弹面料生产的企业，该企业的特色是生产手段多样，不仅尼龙系列，在涤纶，全棉，铜氨丝等天然织物的高弹生产方面，有着极高的生产工艺。同时印花手段丰富，水印花，涂料印花，和数码印花等，手段齐备，工艺技术一流。

3.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3个方面：

（1）面料开发优势

由于公司常年致力于面料基础织造等的研发，故在面料生产的管理和面料组织结构的设计等方面，有极为突出的优势。公司有稳定的开发科研团队，在面料织造设计，特种面料后整理研发方面，取得较大的领先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已积累特种高弹面料配方超过一百种。而日本两家同行业竞争企业，由于主要依赖数码直喷技术，故面料取材较多集中应用于含尼龙成分面料。经过我公司的努力，不断开发，将高弹面料的流行方向，逐步引导至天然纤维，如，棉，麻等。由于公司采用的所有面料，从原材料设计选择，到织造设计，以及特种后整理加工，均由公司直接掌握核心技术。故公司开发和生产出的面料有极强的独创性，难以被他人仿制。由于面料的独创性和唯一性，保证了公司的产品的不可复制，确立了公司销售的优

势地位。

(2) 印花的开发

公司采用了大直径铜版，定位转移印花技术。印花花型逼真，样板设计与印花花型完美融合。印花花型常年积累，有大量储备。

通过公司有效严格的管理，印花效果，已超过日本数码直喷能达到的仿真效果。同时与公司面料的有效结合，将高弹仿真印花，不断拓展，向天然织物逐步转变。

(3) 服装设计的开发

公司率先在高弹服装系列中使用了两面穿缝制工艺，受到日本市场热烈好评。公司在印花与缝制两道工序之间，通过设计巧妙地解决了一系列工艺问题，将两面穿产品工艺日益完善，趋向成熟。

(二) 研发投入

1、公司目前正在研制传统天然织物，运用分散染料转移印花的方法，进行印花的工艺。此工艺的研制目标是，使天然织物的印花摆脱对水的介质依赖，从而使印花行业彻底走上高效、环保、无污染的道路。目前上述工艺的研发，已初步成功，正在向量产逐步转化，正在稳定性方面做新的调试。

2、在面料的研发方面，公司准备通过对3D打印的突破性研究和创新型利用，利用3D打印的技法，创新织造面料。如果顺利实现目标，可以立刻占领高端面料研制和发布的制高点。

(三) 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自主研发的女式高弹印花服装系列。高弹服装是近年来在日本市场首先兴起的一种高端服装系列，高弹服装强调穿着极端舒适性，引领世界服装市场舒适性变革的时代潮流。该系列产品2014年销售日本市场约20万件，占据日本高弹服装市场50%以上的市场份额。其中公司自主品牌，2014年销售大约5万件，市场占有率15%左右。

公司从服装面料的研制开发，服装款式的创新设计，到市场销售渠道的管控，品牌销售推广，都达到行业内较高水平。并且公司各项优势不断扩大，市场领先地位正在不断巩固。

在服装销售方面，公司希望是通过现有高弹服装系列的不断深化和革新，逐步继续提高日本市场的占有率。并且在此过程中，同时逐步提高自有品牌的市场占有率，希望在2020年之前，将自主品牌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到40%左右。公司在日本市场的销售额，

提高到1亿元人民币左右。

同时，公司准备开展国内品牌销售推广，2015年下半年开始启动国内销售运作，争取在2020年达到较高的销售规模。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2007年5月至2014年7月公司仅有一名股东，未设立股东会，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于2007年5月至2015年3月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增资及章程修改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比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决定等。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经营期限变更、三会及其他重要制度的建立、拟申请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与公开转让、公开转让交易方式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了监督责任。

综上，目前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运行情况良好，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重要制度，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七条，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作出具体安排；《公司章程》第九条亦就纠纷解决机制作出原则性的规定；公司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主要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三会议事规则中建立了较为详细、可行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包括回避事项、回避程序、回避请求权等内容。

公司当前规模较小，并未制定专门的风险识别与评估体系，目前公司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基本可以涵盖经营的各方面，业务风险控制主要体现在各项业务和职能部门的管理制度中。公司目前尚未建立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制度，未来将适时建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的瑕疵已经整改。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召开情况规范；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尚未结束；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全，档案保管良好；三会各项文件均能够正常签署；未曾发生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形；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健全，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亦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行政罚款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属于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赵玲、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长、总经理孔令玺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副总经理陈玉茹之间的款项往来，上述往来款项已于2015年2月28日前清理完毕。目前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已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法人股东严格分开。

1、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研发、采购、业务部门和渠道；

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2、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3、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除总经理孔令玺在日本全信兼任代表取缔役、在泉欣贸易兼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兼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在西牛投资兼任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陈玉茹在西牛投资兼任监事，财务总监赵玲在泉欣贸易兼任监事外，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均只在公司工作。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已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4、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具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5、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行使相应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五、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赵玲、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玲、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四人，除

孔令玺、陈玉茹外，赵玲、孔云桥未有对外投资。孔令玺、陈玉茹在最近两年一期内曾经参与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退出时间
1	上海梦泉	服装加工	陈玉茹 15.00%	2013. 11. 15
2	千千和	面料织造	孔令玺 60.00%	2014. 7. 24
3	日本全信	服装销售	孔令玺 66.67%、陈玉茹 20.00%	2014. 5. 10
4	玺沁商行	纺织品销售	孔令玺 100.00%	2014. 5. 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中除孔令玺通过投资宇沁天间接投资公司外，公司其他共同实际控制人无对外投资其它企业。

公司其他持股5.00%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通过投资宇沁天间接投资公司外，无对外投资其他企业。

宇沁天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 2528 号 1 幢 1 层 122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除金融证券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2 月 9 日

宇沁天的全体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孔令玺	196.50	39.30	货币
2	裘理	40.00	8.00	货币
3	汪道远	30.00	6.00	货币
4	孔长军	20.00	4.00	货币
5	陈捷华	20.00	4.00	货币
6	王改丽	20.00	4.00	货币
7	孙春妮	20.00	4.00	货币
8	程与可	20.00	4.00	货币
9	陈婉华	20.00	4.00	货币

10	赵燕	15.00	3.00	货币
11	卢俊	10.00	2.00	货币
12	李枫	10.00	2.00	货币
13	万立新	10.00	2.00	货币
14	赵玉	10.00	2.00	货币
15	孔念平	10.00	2.00	货币
16	朱坤	10.00	2.00	货币
17	赵伟康	10.00	2.00	货币
18	翟建东	9.00	1.80	货币
19	陈志芳	5.00	1.00	货币
20	陈瑜	5.00	1.00	货币
21	陈海军	5.00	1.00	货币
22	陶洪洲	3.00	0.60	货币
23	武晓冬	1.50	0.3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赵玲、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孔云桥、孔令玺、陈玉茹及公司其他持股 5.00%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赵玲的款项往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长、总经理孔令玺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副总经理陈玉茹之间的款项往来。上述往来款项已于2015年2月28日前清理完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孔令玺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	18.18
2	赵玲	董事、财务总监	255.00	46.36
3	陈玉茹	董事、副总经理	70.00	12.73
4	孔云桥	董事	25.00	4.55
5	陈捷华	董事	2.00	0.36
6	程与可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0	0.36

7	孙春妮	监事	2.00	0.36
8	卢俊	监事	1.00	0.18
9	武晓冬	副总经理	0.15	0.03
10	孔念平	董事会秘书	1.00	0.18
合计			458.15	83.30

公司管理层除赵玲的姐姐、陈捷华的母亲赵燕通过宇沁天间接持有公司 0.27%的股权、赵玲的姐姐赵玉通过宇沁天间接持有公司 0.18%的股权、陈玉茹的父亲陈永忠直接持有公司 5.00%的股权、陈玉茹的母亲陈英英直接持有公司 5.00%的股权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二）公司管理层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管理层人员之间除赵玲、孔云桥系夫妻，孔令玺系赵玲、孔云桥之子，孔令玺、陈玉茹系夫妻、陈捷华系赵玲之外甥女、孔念平系孔云桥之侄女外，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公司管理层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公司管理层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的承诺》，承诺“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

（四）公司管理层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董事长兼总经理孔令玺在泉欣贸易兼任执行董

事、总经理、在西牛投资兼任执行董事、在日本全信兼任代表取缔役；董事、财务总监赵玲于泉欣贸易兼任监事；董事、副总经理陈玉茹于西牛投资兼任监事外，公司管理层其他人员均未在其它单位兼职。

（五）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管理层中孔令玺、陈捷华、程与可、孙春妮、卢俊、武晓冬、孔念平通过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进行了投资，具体投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孔令玺	196.50	39.30	货币
2	陈捷华	20.00	4.00	货币
3	孙春妮	20.00	4.00	货币
4	程与可	20.00	4.00	货币
5	卢俊	10.00	2.00	货币
6	孔念平	10.00	2.00	货币
7	武晓冬	1.50	0.30	货币
合计		278.00	55.60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管理层曾经投资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退出时间
1	上海梦泉	服装加工	陈玉茹 15.00%	2013.11.15
2	千千和	面料织造	孔令玺 60.00%	2014.7.24
3	日本全信	服装销售	孔令玺 66.67%、陈玉茹 20.00%	2014.5.10
4	玺沁商行	纺织品销售	孔令玺 100.00%	2014.5.5

因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的企业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主营业务不一致，因此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一期内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市场禁入或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良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良影响的情形。

九、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仅发生过一次变化，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变更时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2015年4月	执行董事、总经理赵玲 监事孔令玺	董事长、总经理孔令玺 董事、财务总监赵玲 董事、副总经理陈玉茹 董事孔云桥 董事陈捷华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程与可 监事孙春妮 监事卢俊 副总经理武晓冬 董事会秘书孔念平	整体变更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致。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管理层大部分均为有限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其所任职务未发生实质变化。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2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 31010039 号）。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日本全信系公司股东孔令玺、陈玉茹与日本一自然人下村知巳于 2009 年 10 月 9 日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孔令玺出资 500 万日元，持股 66.67%；陈玉茹出资 150 万日元，持股 20%。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与公司股东孔令玺、陈玉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出资额按照协议签订当日的汇率折算人民币 39.65 万元作为对价，收购其持有日本全信合计 86.67%的股权。

2014 年 7 月 29 日泉欣有限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泉欣贸易。泉欣贸易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至此，2013 年因发生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日本全信。在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日本全信和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81,278.92	4,967,150.03	3,196,82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20,453.41	5,800,612.53	6,219,467.92
预付款项	2,382,818.95	2,760,314.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02,275.87	1,614,893.81	3,066,162.34
存货	1,670,122.82	1,296,202.31	169,722.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365.98	1,561,335.85	13,169.01
流动资产合计	19,342,315.95	18,000,509.01	12,665,342.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4,898.62	260,142.38	248,041.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208.69	90,375.51	30,42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9,107.31	350,517.89	278,469.12
资产总计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04,837.32	8,069,660.02	8,677,245.94
预收款项	1,146,857.33	778,062.24	857,918.27
应付职工薪酬	176,472.00	160,927.59	92,849.31
应交税费	3,225,333.23	2,816,173.27	1,277,549.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499.65	516,817.65	1,181,034.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200,000.00	4,2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107,776.39	107,776.39	504,276.3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5,285.96	205,445.63	172,878.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317.25	137,317.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9,512.97	1,357,278.55	-319,940.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99,892.57	6,007,817.82	857,214.30
少数股东权益	81,531.15	1,56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1,423.72	6,009,386.13	857,214.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61,087.39	1,799,837.76	1,752,277.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47,140.34	7,849,292.97	6,262,215.25
预付款项	160,000.00	16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61,080.54	1,780,185.49	3,296,936.1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3,392.78	1,555,416.25	13,169.01
流动资产合计	15,412,701.05	13,144,732.47	11,324,597.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305.51	228,368.03	248,041.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75.25	58,389.15	30,42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8,580.76	1,286,757.18	278,469.12
资产总计	16,691,281.81	14,431,489.65	11,603,066.8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20,897.36	6,304,984.43	8,377,731.73
预收款项	1,126,217.33	778,062.24	857,918.27
应付职工薪酬	176,472.00	160,927.59	92,849.31
应交税费	1,698,025.78	1,369,616.79	1,137,563.2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000.00	244,726.11	1,171,98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57,612.47	8,858,317.16	11,638,051.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057,612.47	8,858,317.16	11,638,051.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200,000.00	4,2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6,967.25	176,967.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6,702.09	1,196,205.24	-534,984.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33,669.34	5,573,172.49	-34,98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91,281.81	14,431,489.65	11,603,066.85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66,647.15	38,933,625.89	50,213,118.58
减: 营业成本	4,129,005.64	29,766,977.65	39,052,061.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77.54	219.44
销售费用	414,689.61	4,401,004.35	4,146,410.01
管理费用	381,597.85	1,747,855.97	772,565.50
财务费用	-110,639.45	141,529.54	844,116.05
资产减值损失	-11,129.68	43,768.39	572,930.6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3,123.18	2,827,912.45	4,824,815.87
加: 营业外收入			126,460.1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3,123.18	2,827,912.45	4,951,276.04
减: 所得税费用	690,901.36	1,011,808.21	1,135,737.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2,221.81	1,816,104.24	3,815,538.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2,234.42	1,814,535.93	3,815,538.67
少数股东损益	79,987.39	1,568.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22	32,567.59	206,84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67	32,567.59	206,845.5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67	32,567.59	206,845.5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9.67	32,567.59	206,845.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5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2,037.59	1,848,671.83	4,022,384.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2,074.75	1,847,103.52	4,022,384.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962.84	1,568.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89	7.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89	7.63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79,169.21	32,968,870.76	45,889,445.95
减：营业成本	5,194,546.96	26,031,744.79	37,883,439.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5.07	219.44
销售费用	143,164.82	2,289,503.82	2,569,935.78
管理费用	146,599.11	1,346,174.10	600,939.18
财务费用	-119,588.22	149,405.49	447,511.97
资产减值损失		43,768.39	17,078.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414,446.54	3,106,229.10	4,370,321.64
加：营业外收入			126,460.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4,446.54	3,106,229.10	4,496,781.81
减：所得税费用	353,949.69	801,572.33	1,131,693.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0,496.85	2,304,656.77	3,365,088.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0,496.85	2,304,656.77	3,365,088.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基本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81,520.24	40,531,523.27	47,041,92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1,509.51	4,120,469.12	4,185,03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33	1,932,960.27	154,65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94,140.08	46,584,952.66	51,381,610.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0,056.59	40,619,820.59	40,951,025.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106.08	2,595,965.10	1,826,84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086.95	667,969.15	11,05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9,772.49	4,095,833.60	7,775,23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1,022.11	47,979,588.44	50,564,16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3,117.97	-1,394,635.78	817,44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804.86	66,164.62	193,12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804.86	66,164.62	193,12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04.86	-66,164.62	-193,12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937.50	46,064.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437.50	46,06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8,562.50	-46,06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22	32,567.59	206,845.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4,128.89	1,770,329.69	785,10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7,150.03	3,196,820.34	2,411,71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1,278.92	4,967,150.03	3,196,820.3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29,476.93	31,123,223.19	41,157,25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1,509.51	4,120,469.12	4,185,03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7	2,149,821.26	140,49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1,064.81	37,393,513.57	45,482,78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8,634.03	34,388,175.12	37,692,024.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44.70	1,095,315.80	1,281,19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82.45	600,108.01	7,08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654.00	3,030,724.72	6,307,42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9,815.18	39,114,323.65	45,287,72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1,249.63	-1,720,810.08	195,056.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92.00	193,12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0,192.00	193,12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192.00	-193,12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937.50	46,06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437.50	46,06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8,562.50	-46,06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1,249.63	47,560.42	-44,13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837.76	1,752,277.34	1,796,41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1,087.39	1,799,837.76	1,752,277.3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	107,776.39		205,445.63	176,967.25	1,317,628.55	1,568.31	6,009,38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	107,776.39		205,445.63	176,967.25	1,317,628.55	1,568.31	6,009,38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67		1,692,234.42	79,962.84	1,772,037.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67		1,692,234.42	79,962.84	1,772,037.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200,000.00	107,776.39		205,285.96	176,967.25	3,009,862.97	81,531.15	7,781,423.7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504,276.39		172,878.04		-319,940.13		857,21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500,000.00	504,276.39		172,878.04		-319,940.13		857,214.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700,000.00	-396,500.00		32,567.59	176,967.25	1,637,568.68	1,568.31	5,152,171.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567.59		1,814,535.93	1,568.31	1,848,671.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							3,7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							3,7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6,967.25	-176,967.25		
1、提取盈余公积					176,967.25	-176,967.2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96,500.00						-396,500.00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6,500.00						-396,500.00
四、本期末余额	4,200,000.00	107,776.39		205,445.63	176,967.25	1,317,628.55	1,568.31	6,009,386.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504,276.39		-33,967.50		-4,135,478.80		-3,165,16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500,000.00	504,276.39		-33,967.50		-4,135,478.80		-3,165,16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6,845.54		3,815,538.67		4,022,384.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6,845.54		3,815,538.67		4,022,384.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00.00	504,276.39		172,878.04		-319,940.13		857,214.30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	504,276.39		172,878.04		-319,940.13		857,214.3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			176,967.25	1,196,205.24	5,573,17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4,200,000.00			176,967.25	1,196,205.24	5,573,17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0,496.85	1,060,496.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0,496.85	1,060,496.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200,000.00			176,967.25	2,256,702.09	6,633,669.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534,984.28	-34,98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500,000.00				-534,984.28	-34,98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0,000.00			176,967.25	1,731,189.52	5,608,15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4,656.77	2,304,65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					3,7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					3,7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967.25	-176,96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967.25	-176,967.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			176,967.25	-396,500.00	5,573,172.4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3,900,072.69	-3,400,07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500,000.00					-3,900,072.69	-3,400,07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5,088.41	3,365,088.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5,088.41	3,365,088.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					-534,984.28	-34,984.2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

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

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押金及备用金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按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

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关联方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	0%
1至2年	30%	30%
2至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观证据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领用和发出时按标准成本法计价，成本差异在当期完工产品和在产品间进行分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

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2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15、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

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

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0、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日本消费税	2014年3月31日之前为应税收入的5%，2014年4月1日起为应税收入的8%。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按应税收入的规模分层综合计算，公司的实际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Ltd.	税负率为21.4%。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21.14	1,835.10	1,294.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78.14	600.94	85.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9.99	600.78	85.72
每股净资产(元)	1.85	2.94	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3	2.94	1.71
资产负债率(%)	61.50	67.25	93.38
流动比率(倍)	1.56	1.46	1.05
速动比率(倍)	1.42	1.35	1.03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26.66	3,893.36	5,021.31
净利润(万元)	177.22	181.61	38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8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72.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9.22	181.45	372.07
毛利率(%)	43.18	23.54	22.23
净资产收益率(%)	24.69	54.88	-30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69	54.88	-295.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7.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0	6.44	10.63
存货周转率(次)	2.78	40.61	4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5.31	-139.46	81.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7	-0.68	1.63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2月	增长率(%)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7,266,647.15	-	38,933,625.89	-22.46	50,213,118.58
营业成本	4,129,005.64	-	29,766,977.65	-23.78	39,052,061.11
销售毛利	3,137,641.51	-	9,166,648.24	-17.87	11,161,057.47
销售毛利率	43.18%	83.39	23.54%	5.92	22.23%
期间费用	685,648.01	-	6,290,389.86	9.15	5,763,091.56
费用收入占比	9.44%	-41.60	16.16%	40.77	11.48%
营业利润	2,463,123.18	-	2,827,912.45	-41.39	4,824,815.87
营业利润率	33.90%	366.67	7.26%	-24.41	9.61%
净利润	1,772,221.81	-	1,816,104.24	-52.40	3,815,538.67
净利润率	24.39%	422.84	4.66%	-38.61	7.60%
综合收益总额	1,772,037.59	-	1,848,671.83	50.04	4,022,384.21
综合收益总额率	24.39%	413.58	4.75	40.73	8.01%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的销售收入分别为50,213,118.58元, 38,933,625.89元和7,266,647.15元。截至2014年7月29日,公司营业收入分别由泉欣有限和日本全信合并而成,从2014年7月29日至2015年2月28日合并范围变更为泉欣有限、泉欣贸易和日本全信。泉欣贸易是公司的独资采购平台,制成的成衣通过公司出口外销至子公司日本全信和其他日本的经销商。由于公司100.00%的产品出口至日本,因此日本市场的营销情况直接决定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下降了22.46%,在日本全信的营业收入相对稳定的情况下,波动主要由于泉欣纺织的营业收入下降所致,主要原因是2014年4月日本将消费税由原来的5%上调至8%,导致服装行业整体销售出现大幅下滑。此外,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也较2012年度的营业收入上涨了近一倍,主要系2012年度公司着力对新产品的款式和面料进行研发,2013年度新产品制成并大力推广至日本批发商,由于产品的创新性和前卫性在终端市场热卖。综上两原因导致了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差距较大。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2.23%、23.54%、43.18%,2014年度比2013年度增长了5.92个百分点。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毛利率水平较平稳。2015年1-2月毛利率较2014年度增长了83.39个百分点,达到43.1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流程发生了结构性的改变。公司先前的原材料采购、面料加工及成衣加工等都采取外包的方式，公司只是以一个单体的出口贸易公司的形式存在。公司为控制上游渠道，占取上游资源的潜在利润空间，在2014年7月29日成立了集原料采购、辅料采购、面料加工及成衣生产加工采购等于一体的采购平台泉欣贸易，使得委外加工和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逐渐增强。在回收了上游各个环节所形成的利润后，公司2015年1-2月的销售毛利率实现了增长。不仅如此，公司上游生产企业设备投资也逐步进入平稳产出期，规模效应逐渐显现，产品次品率下降，成本逐步下降，导致毛利增高。另外一个重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出口外销和来料加工组成。在出口外销收入中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出现了新进的产品坏单，由于公司对当年流行趋势判断失误，导致所销售的部分新款服饰市场需求量较小，公司不得不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出售，故导致当期毛利变动较大。2015年1-2月还未出现坏单情况，故毛利增幅较大。在来料加工收入里，大衣、背心和棉质针织女式背心属历年订单且毛利较高。2015年1-2月此类订单量较大导致毛利增加，提升了2015年1-2月的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增长了5.92个百分点和83.39个百分点，相比之下，营业利润率分别增长了-24.41%和366.67%。利润率的增长不同步是由于各期费用波动导致。从2013年度至2015年1-2月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8.26%、11.30%和5.71%；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1.54%、4.49%和5.25%。2014年度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降低，在固定费用不变的情况下，公司运营杠杆效应给公司带来负面影响，然而此比率在2015年1-2月份大幅降低是由于公司在当期没有支出展会费用加之公司精简人员使得工资开支降低，公司可能在往后几个月陆续有展会支出，所以此数据和往年并不具有很强可比性。2013年度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仅为1.54%，波动较大。主要系泉欣有限管理费用中的差旅费、办公费和社保及公积金与2014年度相比差异较大所致。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波动较大也是由于将日本全信和泉欣贸易的销售、管理费用合并入报表造成的波动所引起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对于净利润影响额较小。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是影响综合收益总额的主要因素。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2月公司外币折算差额分别为206,845.54元、32,567.59元和-159.67元。公司尚未有效管理汇兑风险。因此，各期外汇折算差异数额增加了损益表的波动性。

综上所述，公司 2015 年 1-2 月盈利能力增强，最直接的原因在于公司调整了内部运营结构，搭建了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整合了上游产业链资源，提高了盈利空间。

（二）偿债能力分析

流动比率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56	1.46	1.05
速动比率	1.42	1.35	1.03
偿债能力比率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1.50%	67.25%	93.38%

公司没有借款，偿债能力主要体现在短期流动性上。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2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1.46、1.56，逐年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变动不大。2014 年末流动比率的提高主要是货币资金量和存货量的增加所导致。扣除存货这项变现能力相对较弱的因素后，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2 月末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1.03、1.35、1.42。与流动比率的趋势相同，速动比率指标显示公司短期流动性也逐步增强。公司流动性增强的原因主要是公司货币资金的增加所致，然而，2014 年度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的情况下，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70.00 万元，增强了流动性。较 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公司流动性增强系公司的净经营活动现金流回流速度加快，使得期末货币资金增幅较大。公司 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与 2014 年末、2015 年末相差大的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 370.00 万元的增资，导致总资产增加。此外，2015 年 2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较 2014 年末增长了 524,756.24 元，导致资产负债率略有降低。

整体而言，公司流动性逐年增强，在 2015 年 1-2 月期间体现的更为显著。

（三）营运能力分析

经营效率比率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存货周转率	2.78	40.61	46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0	6.44	10.6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45.38	56.68	34.34

公司 2015 年 1-2 月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是因为存货从 2014 年度的 1,296,202.31 元增加到 1,670,122,82 元，主要系日本全信成品衣库存增加，公司预计 2015 年度公司在日本市场上占有率会进一步扩大，提早进行库存储备。2013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与 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2 月没有可比性。2013 年度泉欣贸易采购平台还未成立，公司是一家单体贸易型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成衣产品后，产品直接由供应商发货至海关处，故公司

存货全部属日本全信子公司，所以存货周转率高至 460.19。

公司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45.38 天、56.68 天和 34.34 天。各期限变化较小，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略高是因为当年度营业收入减少所致。整体来看，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各期间指标平稳，因为公司与日本经销商之间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故坏账风险较小。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3,117.97	-1,394,635.78	817,447.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7	-0.68	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04.86	-66,164.62	-193,12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98,562.50	-46,064.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4,128.89	1,770,329.69	785,102.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1,278.92	4,967,150.03	3,196,820.34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7,447.92 元，-1,394,635.78 元以及 3,653,117.97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3 元、-0.68 元和 0.87 元。2015 年 1-2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由负转正主要由两个原因，一是收到的税费返还增长较多，二是由于泉欣贸易的成立，公司对上游议价的能力增强，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下降，使得公司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减少，同时公司不再支付退休返聘人员工资，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因此，2015 年 1-2 月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入增加。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受到当年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另一方面主要系 2014 年应付账款的减少、预付款项的增加、存货的增加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大额现金支出所导致。

2013 年度由于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大幅增长以及应收账款的减少和预收款项增加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然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数额的增加抵消了部分经营性现金流入的增长，原因为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份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3,127.00 元、-66,164.62 元、-538,804.86 元，均为购置固定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出。2015 年 1-2 月主要是泉欣贸易购置了一辆昂科雷小客车和电脑等电子设备。2013 年度主要是公司购置了一辆东风日产轿车用以代替 2011 年清理掉的金杯车。

2014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 3,198,562.50 元，主要是公司当年增资

3,700,000.00 元。

综上所述，剔除公司在 2014 年增资 3,700,000.00 元的影响，2015 年 1-2 月公司现金净流入较往年速度加快，现金流充裕。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品牌代理	5,144,819.05	70.80	27,830,346.85	71.48	41,944,599.16	83.53
品牌直销	1,717,190.20	23.63	10,342,004.27	26.56	7,366,642.84	14.67
服装出口合计	6,862,009.25	94.43	38,172,351.12	98.04	49,311,242.00	98.20
来料加工	403,667.11	5.56	758,942.53	1.95	887,765.96	1.77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7,265,676.36	99.99	38,931,293.65	99.99	50,199,007.96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970.79	0.01	2,332.24	0.01	14,110.62	0.03
营业收入	7,266,647.15	100.00	38,933,625.89	100.00	50,213,118.58	100.00

公司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265,676.36 元、38,931,293.65 元和 50,199,007.96 元。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均在 99.00%以上，主营业务突出且各期稳定。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品牌代理销售、自主品牌销售和来料加工销售三类。公司研发生产的成品衣裤，尤其是高弹面料系列是公司的主打产品。公司在日本市场上的销售模式分为两类，分别为以日本服装进口品牌商买断的品牌代理销售模式以及自主品牌推广销售的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加强自主品牌建设，但目前公司还是以依靠日本服装进口商代理推广的销售模式为主。来料加工业务主要是通过通过对成衣的加工收取费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2 月，品牌代理占公司总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83.53%、71.48%和 70.80%，呈下降趋势但整体平稳。公司自主品牌销售占比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23.63%、26.56%和 14.67%。2014 年度服装出口收入同比降幅明显，原因是日本将消费税自 5%提高至 8%导致日本本地市场的销售量减少，同时，公司的主要产品高弹印花系列从纯高端向中高端人群过渡，价格逐步趋向合理。公司 2015 年 1-2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相当于 2014 年全年度收入的 18.66%，主营业务收入有一定程度的上升趋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出口外销和来料加工。出口商品外销收入确认是以取得运单并向银行办妥交单手续的日期作为出口商品外销收入的实现时点。外销收入的入账金

额一律以离岸价（FOB价）为基础。来料加工出口，是以收到成品出运运单和向银行交单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点。公司货款的结算方式是以先行开具发票并向客户出具出货明细单然后发送催款请求书的结算方式。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辅料的处理收入。公司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1%、0.01%、0.03%，占比很低。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7,266,647.15	38,933,625.89	50,213,118.58
销售毛利率（%）	43.18	23.54	22.23
营业利润	2,463,123.18	2,827,912.45	4,824,815.87
营业利润率（%）	33.90	7.26	9.61
净利润	1,772,221.81	1,816,104.24	3,815,538.67
净利润率（%）	24.39	4.66	7.60

公司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266,647.15 元、38,933,625.89 元、50,213,118.58 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463,123.18 元、2,827,912.45 元、4,824,815.87 元，净利润分别为 1,772,221.81 元、1,816,104.24 元、3,815,538.67 元。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43.18%、23.54%、22.23%，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5.89%，2015 年 1-2 月的毛利率较 2014 年增长了 83.39%。毛利率与公司运营结构及服装款式有着直接关系，毛利率会随着该期不同款式服装的销售金额不同而波动。同时，上游生产企业设备投资也进入平稳产出期，规模效应逐渐显现，产品次品率下降，导致 2015 年 1-2 月坏单率降低。此外，随着采购平台泉欣贸易的成立，使公司赚取了上游产业链各个环节的部分利润。综合作用下，2015 年 1-2 月的毛利率大幅上涨。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占比（%）	毛利贡献（%）	毛利率（%）	占比（%）	毛利贡献（%）	毛利率（%）	占比（%）	毛利贡献（%）
出口外销	43.46	94.43	41.04	23.39	98.04	22.93	21.99	98.20	21.59
来料加工	38.23	5.56	2.12	31.12	1.95	0.61%	34.43	1.77	0.61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3.17	99.99	43.17	23.54	99.99	23.54	22.21	99.97	22.20

其他业务收入	100.00	0.01	0.01	100.00	0.01	0.01	100.00	0.03	0.03
--------	--------	------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构成中，出口外销业务占比最大，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的毛利率分别为21.99%、23.39%、43.46%。公司各年度不同月份的毛利率会随着当期销售的不同产品种类的不同而波动，但整体上年度产品毛利率区域平衡。2015年1-2月出口外销毛利率猛增一方面是因为公司因预判失误而造成亏本抛售滞压存货的情况发生率大幅降低。另一方面，公司于2014年7月29日成立了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通过泉欣贸易，公司有效控制了采购终端，提升了议价能力，降低了成本，导致毛利大幅上升。

来料加工业务占比较往年度略有增加，但占比依然较小。来料加工普遍毛利率较高，主要来源于客户认可的服装设计附加值。报告期末来料加工毛利率整体平稳，2015年1-2月略高。2015年1-2月大衣及棉质针织女式背心毛利率较高的订单量较大，拉高了当期毛利率水平。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为100%，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一些辅料的处理收入，由于该部分金额较小，未对其进行成本计提。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很小，故几乎不对整体营业收入产生影响。

（三）营业成本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成本分类	2015年1-2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采购成本	4,016,988.91	97.29	29,214,177.60	98.14	38,752,473.00	99.23
进项税转出	112,016.73	2.71	552,800.05	1.86	299,588.11	0.7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4,129,005.64	100.00	29,766,977.65	100.00	39,052,061.1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是境内和境外贸易的采购成本，另一部分是转出的进项税。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稳定，公司成本管理水平稳健。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414,689.61		4,401,004.35		4,146,410.00
管理费用	381,597.85		1,747,855.97		772,565.50
财务费用	-110,639.45	-	141,529.54		844,116.05
营业收入	7,266,647.15		38,933,625.89		50,213,118.58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5.71	-49.52	11.30	36.89	8.26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5.25	16.97	4.49	191.78	1.54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1.52	-518.85	0.36	-78.38	1.68

三大费用中，销售费用占比最大。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4,146,410.00 元及 4,401,004.3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6%及 11.30%，2014 年度增幅 36.89%。销售费用的大幅波动主要系与 2014 年度泉欣贸易平台销售费用合并报表所致。单从公司销售费用上看，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2,289,503.82 元和 2,569,935.78 元。同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2,968,870.76 元和 45,889,445.95 元，因此，排除合并报表因素，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6.94%和 5.60%，占比略有增长。公司销售费用增长主要体现在公司为拓展业务分别在日本和美国举行的展会费 197,324.77 元以及由船运产生的运输费 118,708.38 元。另外，职工教育费、业务招待费和检品费均有不同程度的上升。虽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和 2014 年度的运营模式相同，但 2015 年度两个月的报表数并不能完全体现整年的费用情况，故其并不具有一定的可比性。数据显示，2015 年 1-2 月的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11.30%下降至 5.71%。其中工资占比从 4.83%下降至 2.19%，主要系公司总人数减少；差旅费从 0.96%下降至 0.41%，主要系 2014 年 2 月公司发生员工因业务出差到日本的费用；广告及促销费从 0.85%下降至 0.03%，广告促销费主要是展会费属一次性偿付性质，公司后续月份预计会有相关费用发生；办公费从 1.03%降至 0.56%，主要是由于公司合理管控费用开支导致。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 2013 年度、2014 年度波动较大，从 1.54%增长到 4.49%。波动来源于 2014 年度子公司泉欣贸易管理费用并表以及公司管理费用从 2013 年度的 600,939.18 元增长至 1,346,174.10 元，公司当期营业收入 45,889,445.95 元和 32,968,870.76 元，与之占比分别为 1.30%和 4.08%，主要增长在财务顾问费、差旅费、审计费、社会保险费、律师费等。其中，公司在 2014 年度支付较多的第三方服务费用以帮助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包括财务顾问费、审计费和律师费。差旅费主要系公司管理层到日本考察拓展业务支费用。2015 年 1-2 月、2014 年度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5.25%和 4.49%，2015 年 1-2 月较 2014 年度略有上升，变化不

大。

财务费用方面,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的财务费用分别为844,116.05元、141,529.54元、-110,639.45元,占收入比也在逐年下降。2014年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为59,898.38元,较2013年的806,978.84元下降了92.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造成汇兑收益增加且汇兑损失减少。利息支出是公司支付给陈玉茹的借款利息,2014年度的发生额为104,937.50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27%,2013年度为46,064.40元,占比为0.09%,对公司报表影响较小。

(五)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税收返还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0.00	0.00	0.00
捐款支出	0.00	0.00	0.00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126,460.17
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的影响的合计	0.00	0.00	126,460.17
减:所得税的影响额	0.00	0.00	31,615.04
减:少数股东影响	0.00	0.00	31,615.04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0.00	0.00	94,845.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92,234.42	1,814,535.93	3,720,693.54
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3.31%

公司2013年度有一笔营业外收入126,460.17元,系公司因一笔订单而收的预收款项,后因种种原因客户未履行所签订的订单义务,故公司不予退回这笔预收款项,作为其他营业外收入。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为3.31%,占比很小。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在2015年1-2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1,692,234.42元、1,814,535.93元和3,720,693.54元。

总体而言,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很小,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依赖性。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日本消费税	2014年3月31日之前为应税收入的5%，2014年4月1日起为应税收入的8%。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泉欣贸易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日本全信	按应税收入的规模分层综合计算，公司的实际税负率为21.4%。

2、公司主要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出口外销业务是按公司增值税发票的16%计算退税，来料加工免征增值税及消费税。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对净利润的影响来源于征退税率之差产生的进项税额转出需要计入当期成本。公司出口退税进项税额转出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4,129,005.64	29,766,977.65	39,052,061.11
进项税转出	112,016.73	552,800.05	299,588.11
占比	2.71%	1.86%	0.77%

从上表可知出口退税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非常小。

（七）汇兑损益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2月公司汇兑损失金额分别为806,978.84元、59,898.38元和-117,802.21元。与净利润占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汇兑损益金额（“-”为损失）	117,802.21	-59,898.38	-806,978.84
净利润	1,772,037.59	1,848,671.83	4,022,384.21

汇兑损益金额占比	6.61%	-3.24%	-20.06%
----------	-------	--------	---------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金额与净利润占比分别为-20.06%、-3.24%和6.61%。除2013年度影响相对较大外，2014年度和2015年1-2月均影响较小。汇兑损益会给公司的盈利带来一定的波动。公司为此也采取了一定的措施来防范此风险，比如运用远期合约等金融工具来对冲和以美元为结算货币等，以此来减少汇率的波动所带给公司的影响。

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081,278.92	4,967,150.03	3,196,820.34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货币资金占比	39.98%	27.07%	24.7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逐年递增，截至2015年2月28日涨幅最大。公司营运资金充足，资金链断裂风险较小。剔除公司在2014年7月10日的3,700,000.00元的增资，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现金流流转质量有所提升。主要是由于收到税费的返还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减少导致。

(二) 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0.00%，1-2年30.00%，2-3年50.00%，3年以上100.00%。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2月28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76,422.35	96.10		5,076,422.35
1至2年	205,758.66	3.90	61,727.60	144,031.06
合计	5,282,181.01	100.00	61,727.60	5,220,453.41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2月28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282,181.01	100.00	61,727.60	1.17	5,220,45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282,181.01	100.00	61,727.60	1.17	5,220,453.41

单位：元

账龄组合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656,581.47	96.49	0.00	5,656,581.47
1至2年(含2年)	205,758.66	3.51	61,727.60	144,031.06
合计	5,862,340.13	100.00	61,727.60	5,800,612.53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862,340.13	100.00	61,727.60	1.05	5,800,612.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862,340.13	100.00	61,727.60	1.05	5,800,612.53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177,563.10	99.04	0.00	6,177,563.10
1至2年(含2年)	59,864.03	0.96	17,959.21	41,904.82
账龄合计	6,237,427.13	100.00	17,959.21	6,219,467.92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237,427.13	100.00	17,959.21	0.29	6,219,467.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237,427.13	100.00	17,959.21	0.29	6,219,467.92

公司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2015年2月28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237,427.13元、5,862,340.13元、5,282,181.01元，逐年下降。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00.00%，从账龄组合可以看出，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在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2月末分别为99.04%、96.49%、96.10%。根据公司的销售合同，公司的货款结算方式是先行开具发票并向客户出具出货明细单然后发送催款请求书，一般为货物出口后1个月内收款。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流循环稳定，信用政策一致，经营风险可控，盈利质量逐年提高。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5,220,453.41	5,800,612.53	6,219,467.92
营业收入	7,266,647.15	38,933,625.89	50,213,118.58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25.83%	31.61%	48.0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0	6.44	10.63

从2013年末至2015年2月末，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8.05%、31.61%、25.83%，逐年下降。应收账款周转率在2013年末、2014年末分别为10.63、6.44，下降了39.42%。主要原因是2014年将泉欣贸易并表所致，2014年扣除对泉欣贸易部分后的应收账款变动幅度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幅度差别不大。截至2015年2月28日，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至1.30是因为截至2015年2月28日报表只体现两个月的收入不具可比性。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稳定，95.00%账龄都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截至2015年2月28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KUWAMURA CO., LTD.	非关联方	942,990.41	1年以内	17.85
TAKIHYO CO., LTD.	非关联方	873,560.98	1年以内	16.54
PALLET CO., LTD.	非关联方	715,449.37	1年以内	13.54
MORIRIN CO., LTD.	非关联方	340,795.82	1年以内	6.45
MOVES CO., LTD.	非关联方	275,084.83	1-2年	5.21
合计		3,147,881.41		59.59

上述五家公司均为公司非关联方客户，其中前四名应收账款总和占总额的比例为54.38%，且账龄均在一年内。2015年2月末MOVES CO., LTD.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75,084.83元，其中包括账龄为1年的225,984.57元应收账款，占到该客户总余额的82.15%，且该客户为公司的老客户，坏账风险小。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TAKIHYO CO., LTD.	非关联方	849,492.59	1年以内	14.49
KAFKA CO., LTD.	非关联方	712,132.54	1年以内	12.15
KUWAMURA CO., LTD.	非关联方	487,287.46	1年以内	8.31
MORIRIN CO., LTD.	非关联方	378,986.80	1年以内	6.46
FRESACT CO., LTD.	非关联方	318,366.19	1年以内	5.43
合计		2,746,265.58		46.8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TAKIHYO CO., LTD.	非关联方	2,526,328.01	1年以内	40.50
TRIM.PLAN.NNG.VSD	非关联方	629,890.25	1年以内	10.10
TANAKAZV. CO., LTD.	非关联方	619,456.99	1年以内	9.93
MORIRIN CO., LTD.	非关联方	464,389.72	1年以内	7.45
MOVES CO., LTD.	非关联方	431,897.26	1年以内	6.92
合计		4,671,962.23		74.90

截至2015年2月28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82,818.95	100.00	2,760,314.48	100.00	-	-
合计	2,382,818.95	100.00	2,760,314.48	100.00	-	-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2,382,818.95	2,760,314.48	-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预付款项占比	11.79%	15.04%	0.00%

截至2014年7月29日泉欣贸易采购平台成立之后，公司回收外包采购业务，产生预付款项。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是公司采购面料、辅料、设备等的款项。截至2015年2月28日，预付款项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情况良好。2014年12月31日、2015年2月28日的预付款项账面余额分别为2,760,314.48元、2,382,818.95元。

2014年末、2015年2月末预付款项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5.04%、11.79%，占比有所下降。

截至2015年2月28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9,477.91	1年以内	84.75
上海哲欣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年以内	6.71
绍兴国元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54.00	1年以内	1.95
上海正平服饰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52.00	1年以内	1.03
浙江嘉名染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57.12	1年以内	0.59
合计		2,264,341.03		95.03

除了上海哲欣仪器有限公司160,000元的预付款项为预付的设备款外，其余款项均为预付的面料、辅料采购款。上海哲欣的预付设备款为购买小型节能面料拉幅定型机，该设备是为以后用于新公司生产3D打印产品购入，因其为定制机还在调试阶段且尚未到货，因此供应商尚未开票，计入预付款项。在前五大预付款项中，占比较大的是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公司面料采购主要分为两种方式，为一般成品面料的采购和特种面料加工。公司主要以采购一般成品面料为主，而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主要承担特种面料的织造加工，在整个采购环节中占比不高。另外，在特种面料的织造加工中，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负责将纱线织成坯布的环节，后续特种面料的染色整理环节

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是以委外加工的形式完成。公司预付给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的款项主要是用于预付给委外加工的企业。2015年5月22日，预付款项已全部归还给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19,477.91	1年以内	73.16
上海协通崇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500.00	1年以内	17.30
上海哲欣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年以内	5.80
上海景易服装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27.35	1年以内	1.32
杭州福璋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5.22	1年以内	0.91
合计		2,718,410.48		98.48

截至2014年末，前五大预付款项中，上海协通崇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477,500元预付款项为泉欣贸易预付的购车款。截至2015年2月28日，该车辆已运抵公司使用，参见“第四节 四、(三) 固定资产”。

截至2015年2月28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政策和应收账款一致，对其他应收账款采用不同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分为押金及备用金等组合、关联方组合以及账龄组合。除了账龄组合，其余都进行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员工的暂支款、关联公司代垫款及应收的出口退税款等。公司对员工暂支款、保证金、押金预计可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种类列示	2015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2,601.76	89.37	-	1,342,601.76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59,674.11	10.63	0.00	159,674.11
合计	1,502,275.87	100.00	0.00	1,502,275.87

单位：元

账龄列示	2015年2月28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88,583.49	99.09	-	1,488,583.49
1 至 2 年	7,100.00	0.47	-	7,100.00
2 至 3 年	6,492.38	0.43	-	6,492.38
3 年以上	100.00	0.01	-	100.00
合计	1,502,275.87	100.00	-	1,502,275.87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9.09%。1 至 2 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零星的采购备用金 7,000.00 元,加工贸易保证金 100.00 元,2 至 3 年的其他应收款为房东程琰的押金 10,500.00 元,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100.00 元为上海杰地物业管理的门卡押金。

单位:元

种类列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8,353.38	84.11	0.00	1,342,601.76
关联方组合	155,533.41	9.63	0.00	155,533.41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01,007.02	6.25	0.00	101,007.02
合计	1,614,893.81	100.00	0.00	1,614,893.81

单位:元

账龄列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98,944.18	99.01	-	1,598,944.18
1 至 2 年	7,100.00	0.44	-	7,100.00
2 至 3 年	8,749.63	0.54	-	8,749.63
3 年以上	100.00	0.01	-	100.00
合计	1,614,893.81	100.00	-	1,614,893.8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9.01%。1 至 2 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零星的采购备用金 7,000.00 元,加工贸易保证金 100.00 元,2 至 3 年的其他应收款为房东程琰的押金 10,500.00 元,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100.00 元为上海杰地物业管理的门卡押金。

单位:元

种类列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8,448.73	31.26	0.00	958,448.73
关联方组合	2,069,038.46	67.48	0.00	2,069,038.46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38,675.15	1.26	0.00	38,675.15
合计	3,066,162.34	100.00	0.00	3,066,162.34

单位：元

账龄列示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58,233.84	80.17	-	2,458,233.84
1至2年	607,828.50	19.82	-	607,828.50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100.00	0.01	-	100.00
合计	3,066,162.34	100.00	-	3,066,162.3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一年以内的占比为80.17%，较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2月28日的占比有所下降。账龄1至2年的余额为607,828.50元，占比为19.82%，其中包括赵玲的暂借款597,328.50元和房东程琰的押金10,500.00元。

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以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相区分。非关联方主要由出口退税、押金、备用金组成。关联方主要是股东和员工的暂借款。相对重大的金额有：赵玲1,842,718.19元的暂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约定利息；孔长军51,409.90元的暂借款，签订了借款合同，但未约定利息。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还清上述借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出口退税	1,043,431.54	1,062,673.74	902,221.37
往来款	276,365.26	431,212.27	2,039,038.46
押金及备用金	159,674.11	101,007.02	38,675.15
代付款	22,804.95	20,000.78	86,227.36
合计	1,502,275.86	1,614,893.81	3,066,162.34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502,275.87元，其中包括泉欣有限余额1,761,080.54元、日本全信的224,183.20元、泉欣贸易的3,906.42元以及由于报表合并而抵消的日本全信的暂借款金额486,894.29元。由此可见，泉欣有限对于其他应收款的报表余额影响最大，其中包括出口退税金额1,043,431.54元，由于公司全部产品出口日本故免收增值税，与成本相对应的进项税无法抵扣，进项税税率为

17%，税务部门给予 16% 的退税；另外还包含 Kazumasa Asano 的个人非关联方借款 200,334.71 元，账龄一年，尚未签订借款协议，款项已于报告期后全部还清；剩下的零星余额由公司的公积金、房东押金及采购备用金组成。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1,614,893.81 元，包括母公司泉欣纺织 1,780,185.49 元、子公司日本全信 319,345.36 元等。较 2015 年 2 月 28 日，母公司泉欣纺织其他应收款性质变化不大，余额仍然由出口退税、Kazumasa Asano 的个人非关联方借款、公积金、零星采购备用金和房东押金组成。子公司日本全信的余额包括了孔令玺 155,533.41 的关联方暂借款，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该笔款项已还清。

由于未约定利息，Kazumasa Asano 的个人非关联方借款对于公司的净利润影响额为：

单位 元

2015 年 1-2 月				
非关联方	年均借出资金	利息基数	年利率	应收利息
Kazumasa Asano	200,334.71	200,334.71	5.35%	1,786.32
2014 年度				
Kazumasa Asano	200,334.71	200,334.71	4.67%	9,355.63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0.00	0.00
利息损失	1,786.32	9,355.63
净损失的利息收入	1,786.32	9,355.63
所得税影响	446.58	2,338.91
利息损失对净利润的影响	1,339.74	7,016.72
净利润	1,772,221.81	1,816,104.24
加利息损失后净利润	1,770,882.08	1,809,087.5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3,066,162.34 元，其中包括泉欣有限 3,296,926.13 元、子公司日本全信 252,112.88 元以及由于报表合并而抵消的日本全信的暂借款金额 486,894.29 元。2013 年末关联方往来款对于期末合计数影响额最大，主要是因为赵玲和孔长军的往来暂借款所致。押金备用金和代付款与 2014 年末和 2015 年 2 月末相比较所产生的波动主要是由于合并报表所致。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其他应收款	1,502,275.87	1,614,893.81	3,066,162.34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其他应收款占比	7.43%	8.80%	23.69%

公司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比例从2013年12月31日的23.69%降到了2015年2月28日的7.43%。公司早期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较多，随着公司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此不规范现象在2014年度得到了较大的改善。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已无应收的关联方暂借款。截至2015年2月28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总资产比较低，影响较小。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市税务局普陀分局	出口退税	1,043,431.54	1年以内	69.46
TAKIHYO CO., LTD	往来款	200,334.71	1年以内	13.34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付公积金	12,720.00	1年以内	0.85
程琰	租房押金	10,500.00	2至3年	0.70
陈捷华	备用金	7,000.00	1至2年	0.47
合计	—	1,273,986.25	—	84.8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市税务局普陀分局	出口退税	1,062,673.74	1年以内	65.80
TAKIHYO CO., LTD	往来款	200,334.71	1年以内	12.41
孔令玺	借款	155,533.41	1至2年	9.63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付公积金	14,840.00	1年以内	0.92
程琰	租房押金	10,500.00	2至3年	0.65
合计	—	1,443,881.86	—	89.4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赵玲	借款	1,842,718.19	1年以内	60.10
上海市税务局普陀分局	出口退税	902,221.37	2至3年	29.4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孔令玺	借款	174,910.37	1年以内	5.70
孔长军	备用金	51,409.90	3年以上	1.68
程琰	租房押金	10,500.00	1至2年	0.34
合计	—	2,981,759.83	—	97.25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三）存货

1、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10,901.40	10,901.40	0.00	0.00
产成品	875,379.69		875,379.69	52.41
委托加工物资	794,743.13		794,743.13	47.59
合计	1,681,024.22	10,901.40	1,670,122.82	100.00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1,681,024.22元。其中包括泉欣有限10,901.40元、日本全信875,379.69元和泉欣贸易794,743.13元。泉欣有限的存货余额主要系一些低值易耗品的面料，这些面料系公司于2008年购入，公司在以后年度基本不会再使用，故已全部计提跌价准备。泉欣纺织是贸易型公司，供应商直接将产品成衣发货至海关处，由代理公司进行报关，然后运送至日本的销售代理商及子公司日本全信。因此，作为公司在日本的品牌销售平台，日本全信的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此外，作为公司的采购平台，泉欣贸易的存货主要是委托加工物资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10,901.40	10,901.40	0.00	0.00
产成品	314,371.51		314,371.51	24.25
委托加工物资	981,830.80		981,830.80	75.75
合计	1,307,103.71	10,901.40	1,296,202.31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余额是1,307,103.71元。与2015年2月28日

的账面余额相比，变化不大，存货结构平稳。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
原材料	10,901.40	10,901.40	0.00	0.00
产成品	169,722.76		169,722.76	100.00
合 计	180,624.16	10,901.40	169,722.76	100.00

截至2013年末，公司尚未设立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原材料经供应商生产出成衣后直接运送至海关，故公司并无大量的委托加工物资的存货囤积。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	1,670,122.82	1,296,202.31	169,722.76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存货占比	8.26%	7.06%	1.3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较小，与2015年2月末和2014年末比，2013年末占比变化较大，是因为报告期内运营模式的变化。

(三)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物业费	4,813.00	10,899.20	9,129.30
停车费	1,400.00	4,200.00	
增值税未抵扣进项税	479,152.98	1,546,236.65	4,039.71
合 计	485,365.98	1,561,335.85	13,169.01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资产	485,365.98	1,561,335.85	13,169.01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其他流动资产占比	2.40%	8.51%	0.10%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数额是485,365.98元，主要是实际已支付尚未摊销完的待摊费用的摊余成本和增值税未抵扣进项税，占总资产比为2.40%。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流动资产总额是1,561,335.85元，占总资产比为8.51%。物业费和停车费增长的原因是将子公司泉欣贸易并入合并报表所致。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低且没有可比性。

(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00	19
电子设备	3	5.00	32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51,447.48	712,642.62	646,478.00
运输设备	1,045,280.86	516,794.00	516,794.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6,166.62	195,848.62	129,68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5,312.26	452,500.24	398,436.36
运输设备	345,312.26	336,230.44	294,061.5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1,236.60	116,269.80	104,374.8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84,898.62	260,142.38	248,041.64
运输设备	699,968.60	180,563.56	222,732.44
电子及其他设备	84,930.02	79,578.82	25,309.20

单位 元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净值	784,898.62	260,142.38	248,041.64
总资产	20,211,423.26	18,351,026.90	12,943,811.49
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3.88%	1.42%	1.92%

公司的业务性质决定公司的轻资产特征,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2月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92%、1.42%、3.88%。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构成。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784,898.62元,其中运输工具占比89.18%,电子设备占比10.82%。

截至2015年2月末,较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增加额较大,其中包括新购置的一辆昂科雷小客车及牌照,金额分别为128,000.00元和400,486.86元;电脑一台,金

额为 10,318.00 元。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新购置的固定资产有笔记本电脑、复印机、相机等。2013 年 7 月公司新购置一辆东风日产轿车 179,400.00 元，用来代替 2011 年清理的金杯车。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分别为 38.37%、36.50%、62.72%，总体成新率可以满足公司生产运营所需。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新率	62.72%	36.50%	38.37%

（五）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对应收账款、存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727.60	61,727.60	17,959.21
存货跌价准备	10,901.40	10,901.40	10,901.40
合计	71,629.00	71,629.00	28,860.61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804,837.32	100.00	8,069,660.02	100.00	8,677,245.94	100.00
合计	7,804,837.32	100.00	8,069,660.02	100.00	8,677,245.94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全部为采购的货款、加工费。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7,804,837.32 元，且账龄均在 1 年以内，整体账龄结构合理。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2 月末应付账款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1.79%、65.39%、62.79%。公司的负债结构中，主要以应付账款为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应付账款	7,804,837.32	8,069,660.02	8,677,245.94
总负债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与总负债占比	62.79%	65.39%	71.79%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2 月 28 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上海百欣纺织品印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349.23	1 年以内	44.85
上海旭丹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5,154.37	1 年以内	25.43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84,702.56	1 年以内	15.18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7,599.08	1 年以内	10.35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00.10	1 年以内	0.40
前 5 名供应商合计		7,509,205.34		96.21
2015 年 2 月 28 日采购总额		4,390,909.42		

前五大供应商的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7,509,205.34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96.21%，且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上海百欣纺织品印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3,754.41	1 年以内	41.31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90,051.48	1 年以内	23.42
上海旭丹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2,692.31	1 年以内	15.65
上海顺鑫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7,590.51	1 年以内	7.78
张家港市欧锦针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015.35	1 年以内	5.53
前 5 名供应商合计		7,560,104.06		93.69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采购总额		30,340,657.1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8,377,731.73	1 年以内	96.55
山本运输(株)	非关联方	17,939.65	1 年以内	0.21
DINOS-CEILE CO. LTD	非关联方	3,201.00	1 年以内	0.04

(株)OCS	非关联方	2,586.75	1年以内	0.03
TAMURAKOMA&CO.LTD	非关联方	2,198.15	1年以内	0.03
前5名供应商合计		8,403,657.28		96.85
2013年12月31日采购总额		38,922,195.76		

截至2015年2月28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有公司5.00%以上（含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还未设立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作为公司主要的成品服装供应商，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同时履行着公司采购平台的作用，开具成品衣增值税发票，导致占比高达96.55%。截至2015年2月末和2014年末，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使得公司供应商集中度大幅降低。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占比均超过了90%。供应商的集中度高也是公司的战略决策，出于质量控制和工艺秘密保守的初衷，分散供应商会导致核心技术泄露风险。由于公司本身在战略上的决策，主动形成供应商相对集中的局面，公司与每个环节的供应商都有长期合作的原则，互惠互利，共同进退。因此，此现象并不能表明公司对供应商形成依赖。

（二）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6,857.33	100.00	778,062.24	100.00	857,918.27	100.00
合计	1,146,857.33	100.00	778,062.24	100.00	857,918.27	100.00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的预收款项全部为预收的货款。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1,146,857.33元，且账龄均在1年以内，整体账龄结构合理。2015年2月末余额较2014年末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Pallet Co., Ltd的一笔订单较大，公司向其征收的一笔预收款项。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2月末预收款项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10%、6.30%、9.23%。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1,146,857.33	778,062.24	857,918.27
总负债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预收款项占总负债比	9.23%	6.30%	7.10%

截至2015年2月28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2月28日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PALLET CO., LTD	非关联方	557,803.25	1年以内	48.64
ITOH TEXTILE CO.,LTD	非关联方	382,961.28	1年以内	33.39
FUKI CO.LTD	非关联方	173,662.51	1年以内	15.14
合肥樱凡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40.00	1年以内	1.80
ASTY INC.TOKYO OFFICE	非关联方	11,790.29	1年以内	1.03
合计		1,146,857.33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ITOH TEXTILE CO.,LTD	非关联方	416,446.60	1年以内	53.52
FUKI CO.LTD	非关联方	172,857.40	1年以内	22.22
PALLET CO., LTD	非关联方	125,848.25	1年以内	16.17
MARUYAMAYAMAMOTO	非关联方	59,688.76	1年以内	7.68
FB CO.,LTD	非关联方	3,221.23	1年以内	0.41
合计		778,062.24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ITOH TEXTILE CO.,LTD	非关联方	292,456.10	1年以内	34.09
FB CO.,LTD	非关联方	238,191.01	1年以内	27.76
PALLET CO.LTD	非关联方	156,015.40	1年以内	18.19
MARUYAMAYAMAMOTO	非关联方	53,318.06	1年以内	6.21
FUKI CO.LTD	非关联方	51,506.61	1年以内	6.00
合计		791,487.18		92.25

截至2015年2月28日，预收款项中不含应付持有公司5.00%以上（含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三）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6,499.65	344,829.04	1,009,045.67
1-2年			171,988.61
2-3年		171,988.61	
合计	76,499.65	516,817.65	1,181,034.2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逐年减少。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账龄2-3年的171,988.61元的款项为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代垫款余额。对于2013年末余额影响较大的是陈玉茹的个人1,000,000元的借款。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合理，无核销风险。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租	57,000.00	-	-
代垫款	-	194,988.61	171,988.61
暂借款	-	49,737.50	1,000,000.00
押金	19,499.65	272,091.54	9,045.67
合计	76,499.65	516,817.65	1,181,034.28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个人借款、房租、押金和代垫款等。截至2015年2月28日，余额主要由公司和其子公司泉欣贸易应付程琰的房租租金和子公司日本全信应付涉谷税务署的押金19,499.65元组成。截至2014年12月31日，194,988.61元为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代垫款；49,737.50元是赵玲的个人借款，以及日本全信子公司应付员工奖金、三井住友银行等公司的押金，共计272,091.54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陈玉茹个人借款1,000,000.00元给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利息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截至2015年2月28日，该笔款项已还清。代垫款171,988.61元为公司应付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代垫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76,499.65	516,817.65	1,181,034.28
总负债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其他应账款占总负债比	0.62%	4.19%	9.77%

其他应付款占总负债比例较小，且逐年下降。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2月28日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程琰	57,000.00	房租	1年以内	74.51

单位名称	2015年2月28日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涉谷税务署	19,499.65	押金	1年以内	25.49
合计	76,499.65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应付员工奖金	241,328.17	押金	1年以内	46.70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23,000.00	代垫款	1年以内	37.73
	171,988.61	代垫款	2至3年	
赵玲	49,737.50	暂借款	1年以内	9.62
涉谷税务署	15,201.04	押金	1年以内	2.94
原田税务会计事务所	9,847.82	押金	1年以内	1.91
合计	511,103.14			98.9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玉茹	1,000,000.00	暂借款	1年以内	84.67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171,988.61	代垫款	1至2年	14.56
涉谷税务署	9,045.67	押金	1年以内	0.77
合计	1,181,034.28			100.00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有公司5.00%以上（含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95,561.45	1,129,676.73	-
日本消费税	-	121,019.80	139,986.18
企业所得税	2,029,546.78	1,563,229.50	1,137,563.21
个人所得税	225.00	1,124.9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122.34	-
合计	3,225,333.23	2,816,173.27	1,277,549.39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	3,225,333.23	2,816,173.27	1,277,549.39
总负债	12,429,999.54	12,341,640.77	12,086,597.19
应交税费占总负债比	25.95%	22.82%	10.57%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	4,2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107,776.39	107,776.39	504,276.39
盈余公积	137,317.25	137,317.25	-
其他综合收益	205,285.96	205,445.63	172,878.04
未分配利润	3,049,512.97	1,357,278.55	-319,94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99,892.57	6,007,817.82	857,214.30
少数股东权益	81,531.15	1,568.31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1,423.72	6,009,386.13	857,214.30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赵玲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2007年5月10日取得由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10107000500718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

2007年4月24日，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其中赵玲缴纳人民币5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已由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上咨会验1(2007)第114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

2014年7月10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70万元，由股东于当月一次缴足，其中赵玲缴纳人民币164.20万元，孔令玺缴纳人民币84.00万元，陈玉茹缴纳人民币58.80万元，孔云桥缴纳人民币21.00万元，陈永忠缴纳人民币21.00万元，陈英英缴纳人民币21.00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420.00万元，股东赵玲、孔令玺、陈玉茹、孔云桥、陈永忠和陈英英的持股比例分别为51.00%、20.00%、14.00%、5.00%、5.00%和5.00%。已由上海鼎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鼎邦中验字【2014】第BG1682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

2015年3月2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由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原名）更名为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专审字[2015]31010016号审计报告审定的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人民币5,573,172.49元按1.11:1比例折股，共计500万股，

每股面值1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500.00 万元，余额573,172.49元作为“资本公积”。折股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股东持股结构如下：

单位：元

出资人	出资额(人民币元)	占比 (%)
赵玲	2,550,000.00	51.00
孔令玺	1,000,000.00	20.00
陈玉茹	700,000.00	14.00
孔云桥	250,000.00	5.00
陈永忠	250,000.00	5.00
陈英英	250,000.00	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50 万元的议案》，同意由新股东宇沁天认购公司此次全部新增 50.00 万股股份。同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孔令玺签署了新的《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11 日，瑞华会所出具“【2015】310001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11 日，泉欣新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50.00 万元，且均为货币出资。

此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赵玲	255.00	255.00	46.36
2	孔令玺	100.00	100.00	18.18
3	陈玉茹	70.00	70.00	12.72
4	孔云桥	25.00	25.00	4.55
5	陈永忠	25.00	25.00	4.55
6	陈英英	25.00	25.00	4.55
7	上海宇沁天投资 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50.00	50.00	9.09
	合计	550.00	550.00	100.0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关系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赵玲	公司股东、董事、财务总监	255.00	46.36
孔云桥	公司股东、董事	25.00	4.55
孔令玺	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100.00	18.18
陈玉茹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70.00	12.73
合计		450.00	81.8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Ltd.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东京	孔令玺	服务业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孔令玺	服务业
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孔令玺	服务业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Ltd.	7,500,000 日元	86.67	86.67	-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31218799-4
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33253090-5

3.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宇沁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9.10%的股权)
陈永忠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4.55%的股权)、陈玉茹之父
陈英英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4.55%的股权)、陈玉茹之母
陈捷华	公司董事、赵玲之外甥女
程与可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孙春妮	监事
卢俊	监事
武晓东	副总经理
孔念平	董事会秘书、孔云桥之侄女
吴江市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4日前为关联方孔令玺控制的企业，2014年7月24日至2014年12月23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4年12月24日转让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4日前为公司股东陈永忠、陈英英所有的企业，2014年4月24日转让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上海玺沁贸易商行	2014年5月5日前为公司股东孔令玺所有的企业，2014年5月5日转让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4、公司主要关联方历史沿革

(1) 上海梦泉

上海梦泉于2010年1月28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依法登记成立，上海梦泉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由自然人股东陈永忠货币出资5.00万元、法人股东泉欣有限货币出资5.00万元成立。上海梦泉股东第一期出资3万元，其余资金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二年内全部缴清。上海梦泉法定代表人为陈永忠。上海梦泉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生产加工，皮革制品、服装辅料、鞋帽、皮具、百货、五金交电、化纤原料（除危险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床上用品、包装材料、日用杂货、建材、文具、金属材料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009年12月4日，上海方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方源验字（2009）第061144号《验资报告》，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09年11月30日至，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上海梦泉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永忠	5.00	1.50	货币	15.00
2	泉欣有限	5.00	1.50	货币	15.00
合计		10.00	3.00		30.00

2010年6月9日，上海梦泉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泉欣有限将所持上海梦泉15.00%的出资额（认缴出资额1.50万元，实缴出资额1.50万元）作价人民币1.5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陈玉茹，将所持上海梦泉35.00%的出资额（认缴出资额3.50万元，实缴出资额0.00万元）作价0.50万元转让给陈永忠，上海梦泉实收资本由3万元增至10万元。

2010年6月23日，上海沪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深诚会师验字(2010)第0674号《验资报告》，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10年6月9日至，贵公司已收到陈永忠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万元，贵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柒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0年7月1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登记。

上海梦泉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出资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永忠	8.50	货币	85.00
2	陈玉茹	1.50	货币	15.00
合计		10.00		100.00

2013年10月20日，上海梦泉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玉茹将所持上海梦泉15.00%的出资额(认缴出资额1.50万元，实缴出资额1.50万元)作价人民币1.5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陈英英。

2013年11月1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登记。

上海梦泉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永忠	8.50	货币	85.00
2	陈英英	1.50	货币	15.00
合计		10.00		100.00

2014年4月17日，上海梦泉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永忠将其持有的上海梦泉85.00%的股权作价8.5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陈惠；同意陈英英将其持有的上海梦泉15.00%的股权作价1.50万元转让给陈惠。

2014年4月24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登记。

上海梦泉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惠	1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注：上海梦泉报告期内原为公司股东陈永忠、陈英英控制的企业。2014年7月前上海梦泉为泉欣有限的服装加工供应商及采购平台，上海梦泉为泉欣有限提供服装加工服务并对泉欣有限的各种原材料及加工项目的采购进行整合，向泉欣有限提供办理出口退税所需的全额服装成品发票。2014年4月陈永忠、陈英英将上海梦泉股权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的原因为泉欣有限拟成立泉欣贸易作为

采购平台无需再以上海梦泉的名义进行各种原材料、加工项目的采购整合，且泉欣有限拟将服装加工环节全部采取外包形式以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因此上海梦泉对泉欣有限的作用降低，泉欣有限无需通过关联方对上海梦泉进行控制，因此公司股东陈永忠、陈英英将上海梦泉对外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在上海梦泉股权对外转让后，上海梦泉与公司的交易金额逐步降低，自2015年7月起公司将不再与上海梦泉发生除来料加工以外的交易。

(2) 千千和

千千和于2012年3月22日，经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登记成立，千千和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由自然人股东孔令玺货币出资30.00万元、自然人股东汪丽货币出资20.00万元成立。千千和法定代表人为孔令玺。千千和经营范围为：针纺织品、化学纤维、服装、皮革制品、箱包、纺机配件、家纺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2年3月20日，苏州信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苏信所验【2012】字第1087号《验资报告》，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12年3月20日至，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50.00万元。”。

千千和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孔令玺	30.00	货币	60.00
2	汪丽	20.00	货币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4年7月10日，千千和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孔令玺持有的千千和60.00%的股权，计30.00万元出资额，以3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泉欣有限，将股东汪丽持有的千千和10.00%的股权，计5.00万元出资额，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泉欣有限。上述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泉欣有限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014年7月24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登记。

千千和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泉欣有限	35.00	货币	70.00
2	汪丽	15.00	货币	3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4年12月24日，千千和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泉欣有限将其持有的公司70.00%的股权，计35.00万元的出资，以3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汪丽。上述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汪丽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千千和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汪丽	5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注：千千和系公司股东孔令玺与自然人汪丽合资成立的面料企业。2014年7月，为规范公司的内部治理和关联方关系，泉欣有限与股东孔令玺、自然人汪丽协商一致收购了千千和纺织合计70%的股权，使泉欣有限成为千千和的控股股东。该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千千和内部决策程序并完成了工商登记部门变更登记程序，且真实支付了股权转让对价，因此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2014年12月，因泉欣有限与自然人汪丽在对千千和的经营管理上存在分歧，经双方协商，泉欣有限将从孔令玺和汪丽处受让的7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汪丽持有。该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千千和内部决策程序并完成了工商登记部门变更登记程序，且真实支付了股权转让对价，因此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自2012年3月设立至2014年12月之间，千千和由于处于苏州市吴江市，其实际经营管理一直由汪丽负责，2014年7月泉欣有限收购千千和70%股权后，公司亦实际委托汪丽继续负责千千和经营管理。2014年12月，由于双方经营管理存在分歧，泉欣有限将其持有70%股权转让给汪丽后，泉欣有限完全退出千千和，且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担任千千和任何职务。汪丽与泉欣有限或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权收购和股权出让真实、合法。2014年12月泉欣有限出让千千和股权时按2014年7月收购股权时的价款收回了全部投资，未损害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租赁

公司承租了孔令玺和陈玉茹所拥有的普陀区中山北路2790号601室，建筑面积为137.00平方米。具体租赁明细披露如下：

出租人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确认的租赁费（单位 元）
孔令玺、陈玉茹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5年1月1日	2015年2月28日	协议价	36,000.00
孔令玺、陈玉茹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协议价	216,000.00
孔令玺、陈玉茹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协议价	192,000.00

孔令玺和陈玉茹是夫妻同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租赁其名下房产给公司，签订

租赁合同，每月确认租赁费 18,000.00 元。租赁价格是以当时市场价和隔壁单元 602 室的租赁价格为参考依据。普陀区中山北路 2790 号 602 室面积 127.00 平方米，是公司向非关联方程琰所租，现用于公司样品的存放和数码直喷打印测试的场所。具体租赁明细列表如下：

出租人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确认的租赁费(单位 元)
程琰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协议价	22,000.00
程琰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	126,000.00
程琰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房屋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	126,000.00

相比较而言，602 室的租赁价格略低于 601 室。其主要原因是：(1) 602 室的面积小于 601 室。(2) 601 室为精装修房产，为公司办公所用，而 602 室租赁时是毛坯房用于公司样品存放以及数码直喷打印测试的场所。

(2)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除公司与子公司发生交易已作合并抵消处理外，公司与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a) 具体关联交易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应付关联方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1,184,702.56	-	1,890,051.48	-	8,377,731.73	-
小计	1,184,702.56	-	1,890,051.48	-	8,377,731.73	-

截至 2015 年 2 月末和 2014 年末，公司与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采购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减少且交易频率也大大降低，公司对于关联方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依赖性减弱。自 2014 年 7 月 29 日泉欣贸易平台成立之日起，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唯一外包采购平台的职能逐渐由泉欣贸易所代替。公司加强关联方治理，由全资子公司泉欣贸易采购平台融合上游产业各个环节的非关联方供应商，询价比对，形成供应商竞争机制，降低成本，力求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b) 具体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	关联交易	关联交	2015 年 1-2 月发生额
-----	---	------	-----	-----------------

	联 交 易 类 型	内 容	易 定 价 原 则 及 决 策 程 序	金 额	占 采 购 总 额 的 比 例 (%)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采 购	提 供 服 务	协 议 价	440,915.81	10.04
合计	-	-	-	440,915.81	10.04

单位 元

关 联 方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关 联 交 易 定 价 原 则 及 决 策 程 序	2014 年度发生额	
				金 额	占 采 购 总 额 的 比 例 (%)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采 购	提 供 服 务	协 议 价	21,140,298.91	69.68
合计				21,140,298.91	69.68

单位 元

关 联 方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关 联 交 易 定 价 原 则 及 决 策 程 序	2013 年度发生额	
				金 额	占 采 购 总 额 的 比 例 (%)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采 购	提 供 服 务	协 议 价	34,777,945.50	89.35
合计				34,777,945.50	89.35

报告期内，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年度采购发生额与当年度公司采购总额之比在 2015 年 1-2 月下降至 10.04%。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对关联方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形成一定依赖。公司通过成立泉欣贸易采购平台对公司采购资源进行整合，降低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的作用，使公司采购业务更具独立性。

公司关联方采购价格是由协议价方式约定，通过比对上海梦泉与泉欣贸易的采购交易价格，公司对于关联方的采购定价与非关联方的采购定价是具有一致性的。具体采购交易价格比较明细列表如下：

产 品 类 别	上 海 梦 泉 服 装 有 限 公 司			泉 欣 贸 易		
	签 订 日 期	数 量	成 衣 单 价 (元)	签 订 日 期	数 量	成 衣 单 价
双面穿定位印花高弹裤	2014/4/28	1452 件	110.58	2014/7/30	387 件	119.07
90/10 双面穿定位印花高弹裤	2013/5/26	229 件	87.34	2014/8/1	673 件	84.99
定位印花高弹连衣裙	2013/7/15	1200 件	94.97	2014/8/1	139 件	103.51

两面穿定位印花上衣	2013/9/25	190 件	116.4	2014/8/5	1450 件	122.47
面料出口	2013/8/5	2460 米	40.74	2014/8/5	1926 米	46.43
双面拉毛双面穿定位印花裤	2014/3/30	997 件	110.58	2014/8/5	1499 件	116.7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采购价格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了一致性，并无区别对待的情况。表格里一些成衣单价的上下浮动是由于采购数量的不同所致。

另一方面，由于按照公司规划，上海梦泉对公司的作用逐步降低，公司无需通过关联方对上海梦泉进行控制，故公司股东陈永忠、陈英英在 2014 年 4 月 24 日将上海梦泉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陈惠。因此，公司于上海梦泉的采购交易可分为三个阶段：（一）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23 日，在这期间上海梦泉为公司关联方，实质上是公司的采购平台。（二）2014 年 4 月 24 日至 2014 年 7 月 29 日，在这期间上海梦泉为公司非关联方但实质上仍是公司的采购平台。（三）2014 年 7 月 30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在这期间，泉欣贸易采购平台已成立，上海梦泉只是为公司进行服装材料的加工且交易额大幅降低。在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上海梦泉实质上是公司的采购平台，区别在于在第二阶段上海梦泉已转让给第三方陈惠，已属公司非关联方。通过纵向比较这两个时间段的采购交易，可以看出公司与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购交易的一致性。具体明细披露如下：

第一阶段

交易日期	交易方	合同明细	交易单价(元)	合计(元)	定价依据
2013 年 1 月 8 日-3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定位印花双面穿冷感长裤	134.00	93,800.00	协议价
2013 年 1 月 28 日-4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针织双面印花面料	48.50	58,200.00	协议价
2013 年 7 月 6 日-10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针织印花长裤	70.00	980,000.00	协议价
2013 年 9 月 28 日-12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针织定位印花双面穿裤子	110.58	71,877.00	协议价

第二阶段

交易日期	交易方	合同明细	交易单价(元)	合计(元)	定价依据
2014 年 2 月 2 日-7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定位印花双面穿冷感长裤	128.00	275,200.00	协议价
2014 年 2 月 2 日-7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双面印花针织面料	45.40	56,750.00	协议价
2014 年 2 月 2 日-7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针织印花长裤	70.00	115,500.00	协议价
2014 年 1 月 15 日-5 月 30 日	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	女式针织定位印花双面穿裤子	110.20	206,074.00	协议价

通过比对，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各合同采购单价变化不大，公司对于采购价格的定价是前后一致的，并没有在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期间区别制定采购价格。因此，公司于上海梦泉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3)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除公司与子公司发生交易已作合并抵消处理外，公司与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a) 具体关联交易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预付关联方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2,019,477.91	-	2,019,477.91	-	-	-
小计	2,019,477.91	-	2,019,477.91	-	-	-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纱线加工服务，后续特种面料染色整理虽有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统一负责整合，但以委外加工的形式。公司预付给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的款项主要是用于预付给委外加工的企业。2015年5月22日，预付款项已全部归还给公司。

b) 具体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5年1-2月发生额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吴江千千和纺织品有限公司	采购	提供服务	协议价	-	-
合计	-	-	-	-	-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	提供服务	协议价	1,147,662.48	3.78
合计	-	-	-	1,147,662.48	3.78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	提供服务	协议价	-	-
合计	-	-	-	-	-

报告期内，千千和与公司采购交易数额只发生在 2014 年度，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为 3.78%，关联方发生影响额较小。因千千和为公司组织生产的特种面料不能通过公开市场采购取得且各批次面料根据客户需求不同均有一定区别，因此公司与千千和的关联采购无可参考的市场公开价格，系根据双方协商定价。2015 年 1-2 月未与公司发生采购交易是因为公司已在 2014 年 12 月 24 日将所持千千和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汪丽，因公司与汪丽在经营管理方针上产生分歧，故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2013 年度公司未与其发生采购交易是因为当时由上海梦泉服装有限公司作为采购平台，汇总各环节供应商外包业务后，统一开具成品衣发票给公司，故在账上未能体现公司与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的采购发生额。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拆借的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为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具体明细如下表列示：

单位 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孔令玺	155,533.41	-	155,533.41	-

单位 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赵玲	1,842,718.19	1,245,389.69	597,328.50	-
孔长军	51,409.90	51,409.90	-	-
孔令玺	174,910.37	174,910.37	-	-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0.00	155,533.41	2,069,038.46
其他应收款	1,502,275.87	1,614,893.81	3,066,162.34
与其他应收款占比	0.00%	9.63%	67.48%

与总资产占比	0.00%	0.85%	15.98%
--------	-------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为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具体明细如下表列示：

单位 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赵玲	49,737.50	49,737.50	-	-

单位 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陈玉茹	1,000,000.00	1,000,000.00	-	-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	0.00	49,737.5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6,499.65	516,817.65	1,181,034.28
与其他应付款占比	0.00%	9.62%	84.67%
与总负债占比	0.00%	0.40%	8.2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2月28日的账面余额分别为2,017,628.56元、155,533.41元和0.00元。公司股东暂借款现象逐年改观。除2013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款项占总资产比稍高之外，应收关联方款项发生数额相对较小，频率相对较低。因此，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不大。截至2015年2月28日，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为零，公司已还清所有股东借给公司的款项，表明公司并不对股东的资金存在依赖性。报告期内，除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已作合并抵消处理外及上述关联方往来款以外，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因此，上述关联方发生额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公司对于关联方占款未取得任何收益。按银行当期一年期存款利率计算，公司因此损失的利息收入和对净利润影响为：

单位 元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3年度				
关联方	年均借出资金	利息基数	年利率(%)	应收利息
赵玲	550,469.60	1,147,798.10	5.60	64,276.69
孔令玺	87,455.19	87,455.19	5.60	4,897.49
孔长军	2,519.84	2,519.84	5.60	141.11
合计	640,444.63	1,237,773.13	-	69,315.30

2014 年度				
孔令玺		165,221.89	4.67	7,715.86
合计		165,221.89	-	7,715.86

注 1 年均借出资金=借出资金*(计息日/365)

注 2 利息基数=期初余额*(计息日/365)+年均借出资金

单位 元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4 年度				
关联方	年均借入资金	利息基数	年利率 (%)	应付利息
赵玲	790,410.96	790,410.96	4.67	36,912.19
2013 年度				
关联方	年均借入资金	利息基数	年利率 (%)	应付利息
陈玉茹	38,356.16	38,356.16	5.60	2,147.94

注 1 年均借入资金=借入资金*(计息日/365)

注 2 利息基数=期初余额*(计息日/365)+年均借入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36,912.19	2,147.94
利息损失	7,715.86	69,315.30
净损失的利息收入	29,196.33	-67,167.36
所得税影响	7,299.08	-16,791.84
利息损失对净利润的影响	21,897.25	-50,375.52
净利润	1,816,104.24	3,815,538.67
加利息损失后净利润	1,794,206.99	3,865,914.19

3. 关联方资产交易

a. 日本全信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出资收购了公司股东孔令玺、陈玉茹所持的由其二人与日本自然人下村知已在 2009 年 10 月 9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日本全信 86.67%的股权。。注册资本为 750.00 万日元，住所为东京都涩谷区道玄坂一丁目 17 番 9 号，代表取缔役为孔令玺。孔令玺出资 500 万日元，持股 66.67%；陈玉茹出资 150 万日元，持股 20%。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与股东孔令玺、陈玉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出资额按照协议签订当日的汇率折算人民币 39.65 万元作为对价，收购其持有日本全信的股权。由于合并日 2014 年 5 月 12 日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为负数，公司对日本全信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确认为零，对价冲减公司的留存收益。

公司收购日本子公司属战略性投资，意在更好地控制在日本市场上的销售渠道，往下游延伸，打通销售环节，着手打造自有的服装品牌。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收购日本全信，收购前日本全信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列表披露如下：

单位 元

日本全信收购前	2013 年度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收购日
营业收入	7,366,642.84	2,648,470.90
净利润	488,170.78	217,131.92

单位 元

日本全信收购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日
总资产	2,873,999.39	3,996,560.01
总负债	3,167,977.70	4,073,406.39
净资产	-293,978.31	-76,846.38

日本全信由公司股东孔令玺、陈玉茹与日本一自然人下村知巳在 2009 年 10 月 9 日共同出资组建。收购前公司虽有在日本市场上打造自有品牌的战略计划，但主营业务销售依旧倚靠日本各大服装代理商为其进行业务推广。当时日本全信的战略定位在于打通下游销售环节，因其尚处战略筹备阶段，故分配给它的销售量不高。截至 2014 年 5 月 12 日，经过多年的铺垫和努力，日本全信已逐步渗透进下游销售渠道，进入各大服装批发商的长期供应商名单，公司认为各方面条件已经成熟，以日本全信作为销售平台，通过其全力在日本市场上开拓自有品牌。为保持销售模式的通畅，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12 日收购日本全信，公司资源向其倾斜。此外，2015 年度公司推出高弹羽绒服系列，在日本市场上得到热烈反响。因公司收购后对于日本全信的销售配额增加，故经营业绩得到好转。

虽收购当日公司净资产为负，但公司唯一股东赵玲作出决定，以孔令玺和陈玉茹的原始投入价格作为收购定价，合计人民币 39.65 万元，收购两人所持有的 86.67% 的股份。溢价收购的主要原因有两个：（1）由于公司的战略布局，预计收购后日本全信的经营业绩会有所增长。（2）另一位股东下村知巳提出如公司以低于原始投入价格收购孔令玺、陈玉茹股权的，则其有意行使优先购买权。综合以上因素，公司的收购日本全信的定价是公允的。

此外，孔令玺、陈玉茹进行该项境外投资时，当时有效的商务部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该办法于 2009 年 5 月 1 日生效施行，并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正式废止）仅对境内企业赴境外投资应当符合的条件与程序进行明确规定，但未涉及境内自然人赴境外投资的审批程序，因此孔令玺、陈玉茹就本次境外投资行为未能履行商务部门的审批程序。就此，孔令玺、陈玉茹已向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其作为境内自然人赴境外投资事宜如存在任何法律风险与责任均由其个人自行承担，与公司无关，如因此导致公司发生损失的，将予以全额补足。

根据商务部 2014 年 9 月 6 日颁布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该办法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正式生效施行）规定，境内企业通过并购方式在境外取得境外企业所有权的，应申请取得商务主管部门核准，就此公司曾就该次收购日本全信的上述 86.67% 股权事宜向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申请核准但未被受理。因此公司收购日本全信上述 86.67% 股权因目前尚未取得商务部门核准，该投资行为存在一定瑕疵。就此，孔令玺、陈玉茹已就其向公司出售日本全信 86.67% 股权及公司当前持有日本全信 86.67% 股权事宜向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如公司因收购及持有日本全信上述 86.67% 股权存在任何潜在风险或法律责任均由孔令玺、陈玉茹个人承担，与公司无关，公司如因此发生任何损失或受处罚的，孔令玺、陈玉茹将无条件对公司的损失予以全额赔偿。

同时，由于公司本次收购孔令玺、陈玉茹持有的日本全信 86.67% 股权系境内企业与境内自然人之间以人民币直接支付收购对价，因此并不需要履行外汇审批登记程序。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向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其查询，近两年内公司未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的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收购并持有日本全信上述 86.67% 股权存在一定的瑕疵，但鉴于公司该次收购涉及金额较小和日本全信占公司整体净资产的比例相对较小，且公司股东就该股权收购事项向公司出具了或有风险和损失补足承诺，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本次申请挂牌构成实质性影响与障碍。

b.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

吴江千千和纺织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孔令玺和非关联自然人汪丽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规范公司内部治理与关联方关系，2014 年 7 月 10 日，公司股东与孔令玺协商一致以出资额 30.00 万元收购其持有 60.00% 的股份，与汪丽协商一致以出资额 5.00 万元收购其持有的 10.00% 的股份。此次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泉欣纺织	35.00	35.00	70.00	货币
2	汪丽	15.00	15.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自千千和成立之日起至转让之日期间，经营管理一直由汪丽负责。2014 年 7 月公司受让千千和股权后，千千和亦实际由汪丽继续负责经营管理。由于公司与自然人汪丽在经

营管理存在分歧，经双方协商，在2014年12月24日，公司仍以当时收购价作为对价，将从孔令玺和汪丽处受让的70.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汪丽持有。此次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汪丽	50.00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三）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没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也未制定关联交易制度。上述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的关联交易均未经执行董事书面决定或股东会决议通过。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整体变更后，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它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借款担保、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也不得擅自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若发生关联交易的，亦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公司在整体变更后，董事会、股东大会已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5年4月2日,经有限公司股东赵玲决定,决定设立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原因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及净利润,同时公司预期报告期后公司主营业务仍能为公司贡献较多的现金流及净利润,为合理利用货币资金,公司成立西牛投资,用以管理公司正常经营以外的剩余资金。

2015年3月2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由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原名)更名为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专审字[2015]31010016号审计报告审定的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人民币5,573,172.49元按1.11:1比例折股,共计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500万元,余额573,172.49元作为“资本公积”。折股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6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50万元,由新股东宇沁天以货币方式出资500.00万元,其中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年6月1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31010016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11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宇沁天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2014年7月1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以上变更予以登记。

除上述日后事项外,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附注中无其他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7月,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委托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并于2015年3月23日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226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流动资产	1,314.47	1,314.47		
非流动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长期应收款净额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00.00	136.48	36.48	36.4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固定资产净额	22.84	62.91	40.07	175.44
在建工程净额				
工程物质净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油气资产净额				
无形资产净额				
开发支出				
商誉净额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	5.84		
长期付息拨付资金				
资产总计	1,443.15	1,519.70	76.55	5.3
流动负债	885.83	885.83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885.83	885.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32	633.87	76.55	13.74

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值。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一）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积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

（三）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公司从税后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

（四）支付普通股股利。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普通股股利按股东持有股份比例进行分配。企业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以并入本年度向股东分配。

（五）公司实现的利润，不得在未弥补公司亏损或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前向股东分配

股利。在进行上述分配后尚有剩余,即为公司未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公司在公开转让后将继续执行目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二)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分配股利。

十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日本全信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Kabushiki Kaisha Cosette Creation Co Ltd.
住所	东京都涩谷区道玄坂一丁目 17 番 9 号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1、各种服装、杂货、制品企画、制作、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2、通信贩卖业 3、顾问业 4、市场营销 5、宣传业 6、饮食店业及饮食关联服务业 7、劳务派遣业 8、房产管理、租赁管理 9、旧货销售 10、前各项附带关联的一切事业
注册资本	750 万日元
股东	泉欣有限 86.67%、下村知巳 13.33%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9 日

2、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数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501,325.39	5,723,776.45
负债总额	2,889,688.85	5,712,011.15
所有者权益	611,636.54	11,765.30
财务数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717,190.20	10,342,004.27
净利润	599,764.06	273,176.02

日本全信系股东孔令玺、陈玉茹与日本一自然人下村知巳于 2009 年 10 月 9 日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孔令玺出资 500 万日元,持股 66.67%;陈玉茹出资 150 万日元,持股 20%。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与股东孔令玺、陈玉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出资额按照协议签订当日的汇率折算人民币 39.65 万元作为对价,收购其持有日本全信的股权。

日本全信的设立主要在于履行公司在日本进行品牌直销推广功能,日本全信全部聘

用日本当地员工，拓建自己在日本的品牌销售渠道，降低代理商依赖，同时也尽可能规避两国贸易对立风险。

（二）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泉欣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790 号 602 室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销售：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皮革制品、服装辅料、化纤原料（除专项）、鞋帽、皮具、日用百货、工艺礼品（除专项），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服装及面料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服装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100.00%
经营期限	2014 年 7 月 29 日至 2044 年 7 月 28 日

2、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数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124,095.70	10,132,901.91
负债总额	8,280,173.54	8,768,042.57
所有者权益	1,843,922.16	1,364,859.34
财务数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833,204.24	16,738,117.56
净利润	479,062.82	364,859.34

泉欣贸易作为公司的采购平台来设立的，成立的目的主要是实现采购的深化管理，由原来较为粗放的成品式采购，深入拓展到原材料采购，面料加工等上游环节，在提高研发和生产的实际控制能力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

（三）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西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171 号 3 幢楼 5 层 526 室
法定代表人	孔令玺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	上海泉欣纺织品有限公司 100.00%
经营期限	201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4 月 8 日

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及净利润，同时公司预期报告期后公司主营业务仍能为公司贡献较多的现金流及净利润，为合理利用货币资金，公

司成立西牛投资，用以管理公司正常经营以外的剩余资金。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是传统的家族型企业，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成员之间均为亲属关系。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为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引进外部独立董事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二）日本市场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全部外销日本，一旦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公司对日本的出口业务可能出现停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很大影响。同时，日本消费税的变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日本的销量，从而最终影响公司净利润。因此公司存在因日本市场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认真研究国家的出口政策和日本的税收政策。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开拓日本市场以外的新市场，将公司产品逐步打入国内市场和欧美市场，逐渐降低在日本市场的销售比重。此外，公司还收购了日本全信作为公司在日本的销售平台，日本全信是日本法人的企业，日本全信的销售对日本属于国内销售，规避两国贸易对立风险。

（三）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作为出口型企业，汇率的波动将会严重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以及销售策略，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日本的客户，与客户的款项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会随着国际上货币汇率的波动而波动，同时对日本全信进行合并报表

后,也会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影响公司的综合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与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波动,随着公司的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可能会产生更多的外汇。公司面临货币汇率的变化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方案:①积极谋求成本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保证市场销售正常。②如出现较大汇率波动倾向,将采取汇率市场对冲手段。③如出现极端汇率波动事件,将考虑销售渠道重建,用自有品牌销售取代现有的代理商销售渠道,减少销售环节。

(四) 销售渠道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销售渠道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代理商销售,一种是公司品牌直销。公司的产品主打日本的高端市场,除了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创新之外,有效的销售渠道管控也是至关重要的。目前,公司与日本的代理商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共同把控市场价格,但如果将来某些代理商出现经营问题或者突然的人事变动,将会对公司发展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在积极推动公司品牌直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进一步占领日本市场份额,避免因代理商变化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收购了日本全信,作为其在日本的品牌直销平台。日本全信是日本法人的企业,向日本市场推广自己品牌的产品,日后逐步取代代理商的职能。目前,销售渠道集中度较高也是公司有意为之,为控制代理商之间恶性竞争,打乱公司产品在日本市场上的价格定位,公司只与有信用的和公司日本市场上的销售策略相一致的代理商进行合作。

(五) 服装流行趋势预判失误风险

公司每年度都会对下一年度日本服装的流行趋势进行预判,然后设计出样。公司下一年度的产品走向都是根据预先设计的式样而生产。所以,万一公司预判失误,所设计生产出来的产品有可能会滞销,在极端情况下,公司不得不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抛售,降低公司盈利能力。

针对此风险,公司在式样设计定稿后,并不会盲目生产,而是首先小批量的生产,通过渠道商投放到市场,以聆听市场反馈之声。同时,公司还会举办产品发布会与订货会,在接到实际订单之后,才会大批量生产。此外,公司采取饥饿营销方式,不断调整追加生产,使市场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使库存滞销风险降到最低。

（六）核心技术流失风险

公司的多个生产环节均是由单一外包加工商加工生产。因此，在外包生产的形式下，对各环节中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均需由外包加工商实施。虽然公司的外包加工商多为长期合作，具有共同的利益，但若外包加工商不能保守公司的核心技术，则公司核心技术存在流失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来管理把控上游各个生产环节。面料开发技术，面料织造设计，后加工管理技术，印花管理，均有泉欣贸易采购平台内部人员掌握。经过多年的尝试实践，公司也淘汰了一批供应商，剩下的都是与公司有着良好合作基础并相互信任的供应商，并与之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互惠互利，共同进退。此外，外包供应商的相对集中也是出于质量控制和工艺秘密保守的初衷。

（七）业务模式改变风险

2014年7月29日公司成立了集原材料采购、辅料采购、面料加工及成衣加工采购功能等于一体的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目的在于增强委外加工及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及回收上游环节所形成的利润。由于泉欣贸易作为采购平台成立时间不长，业务模式的改变会在短期内造成公司日常运营的波动，从先前主要单一供应商委外加工到如今各个供应商询价协商，公司各运营部门需要有一个逐步适应的过程，因此可能导致对公司短期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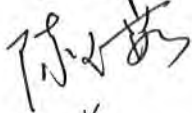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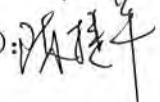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各运营部门将尽快调整和适应新的业务模式，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连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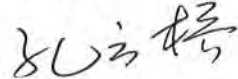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孔令玺（签署）：
陈玉茹（签署）：
陈捷华（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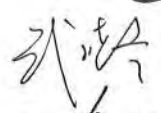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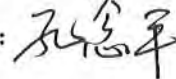
赵玲（签署）：
孔云桥（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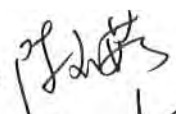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程与可（签署）：
卢俊（签署）：

孙春妮（签署）：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孔令玺（签署）：
武晓冬（签署）：
孔念平（签署）：

陈玉茹（签署）：
赵玲（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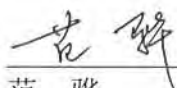
上海泉欣织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2015年9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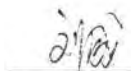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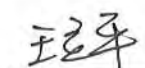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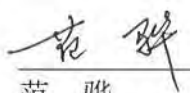

范 骅


刘 成


张 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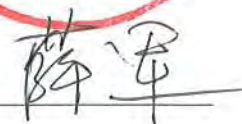

王立平

项目负责人：（签字）


范 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5 年 9 月 7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薛军--（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代表本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在9月7日-9月25日期间对新三板业务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文件

- 1、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主办券商声明；
- 2、主办券商关于XX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过程（历史沿革）的专项核查报告；
- 3、主办券商对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 4、主办券商对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保持一致的声明；
- 5、主办券商关于推荐XX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

- 1、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 2、定向发行说明书（股东人数超过200人）；
- 3、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意见；
- 4、优先股发行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三、新三板项目相关协议

- 1、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 2、新三板项目相关的保密协议；
- 3、财务顾问类相关协议：包括企业改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申请挂牌同时股票发行及与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优先股相关的财务顾问协议；

申万宏源
骑缝

4、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发行公司债、私募债、可转债等产品提供服务，所需签署的相关协议；

5、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开展项目，由新公司承继权利义务时，需签署的补充协议等。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在公司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李梅

被授权人：

薛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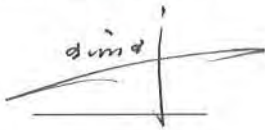
2015年9月2日

券有限公司
章(1)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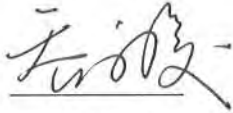


王丽琼



陈德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乔文骏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5年9月7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2015年9月7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马仰华

3、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周妹

李彬

2015.9.7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